

公司代码：688221

公司简称：前沿生物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2024 年 8 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本报告包含涉及重大风险和不确定性的前瞻性陈述。公司的前瞻性声明主要基于公司对未来事件及趋势的当前预期及预测，公司认为此类未来事件及趋势可能会影响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除历史信息外，本报告中的所有陈述，均属前瞻性陈述。该等陈述涉及风险和不确定因素，包括“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下所描述的内容，可能导致实际业绩和结果与所预计的情况存在重大差异。鉴于上述不确定性，广大投资者不应过度依赖该等前瞻性陈述。除非法律另有要求，公司不承担任何因新信息或其他原因而更新任何前瞻性陈述的义务。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 DONG XIE、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官鑫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前沿生物	指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前沿	指	北京前沿嘉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香港前沿	指	前沿生物药业（香港）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前沿建瓴	指	上海前沿建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齐河前沿	指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四川前沿	指	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前沿科技	指	四川前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德州前沿	指	德州前沿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南京康得	指	南京康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前沿通汇	指	南京前沿通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DTP 药房	指	即直供患者模式，DTP 药房为药企提供产品销售窗口，患者凭借处方进行购买
新药临床试验申请	指	研究性新药，在候选药品开展临床试验之前必须进行的申请及审批过程
临床前研究	指	对非人类受试者的非临床研究，以收集药效、毒性、药代动力学和安全性资料，并确定药物是否可用于临床试验
临床试验	指	任何在人体进行的药物系统性研究，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目的是确定试验药物的疗效与安全性，主要包括临床 I 期、II 期、III 期和 IV 期试验
I 期临床试验	指	初步的临床药理学及人体安全性评价试验，其目的是观察人体对药物的耐受程度和药代动力学，为制定给药方案提供依据
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初步评价阶段，其目的是初步评价药物对目标适应证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也包括为 III 期临床试验研究设计和给药剂量方案的确定提供依据，可以根据具体的研究目的，采用多种形式，包括随机盲法对照临床试验
I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确证阶段。其目的是进一步验证药物对目标适应证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评价利益与风险关系，最终为药品上市许可申请的审查提供充分的依据，一般为具有足够样本量的随机盲法对照试验

IV 期临床试验/上市后研究	指	在监管机构审核批准药品上市以后对其所进行的临床试验，其目的是考察在广泛使用条件下的药物的疗效和不良反应，评价在普通或者特殊人群中使用的获益与风险关系以及改进给药剂量等
NDA 申请	指	New Drug Application, 新药上市申请
ANDA 申请	指	英文 Abbreviated New Drug Application 缩写, ANDA 的申请即为“复制”一个已被批准上市的产品
药品批准文号	指	国家药监局批准某药品生产企业能够生产某品种药物而颁发的法定文件中列示的批准文号
药品注册批件	指	国家药监局批准某药品生产企业生产某品种药物而颁发的法定文件
艾滋病	指	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征, 是 HIV 病毒感染的最后阶段, 可能导致 HIV 病毒携带者的免疫系统受到严重损害, 使其逐渐更容易受到越来越多的感染和癌症的伤害
HIV 病毒	指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 一种通过接触 HIV 病毒感染者的体液 (包括血液、精液、精液前液、阴道分泌液、直肠液以及乳汁) 传播并感染免疫系统的活细胞的病毒
FB1002	指	前沿生物正在开发的一种抗 HIV 病毒药物 FB1002, 将艾可宁®与 3BNC117 组成的联合疗法
FB4001	指	前沿生物正在开发的一种用于治疗骨质疏松症的特立帕肽注射液仿制药
FB6001	指	前沿生物正在开发的一种治疗性长效降血脂多肽疫苗
FB3002	指	前沿生物开发的一种用于治疗肌肉、骨骼及其关节疼痛的热熔胶贴剂
本公司	指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前沿生物
公司的外文名称	FRONTIER BIOTECHNOLOGIES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Frontier Biotechnologi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DONG XIE
公司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科学园乾德路5号7号楼(紫金方山)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绿地之窗E-2栋11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1199
公司网址	www.frontierbiotech.com
电子信箱	invest@frontierbiotech.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千雅	鲍丽娜
联系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绿地之窗E-2栋11层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绿地之窗E-2栋11层
电话	025-69648375	025-69648375
传真	025-69648373	025-69648373
电子信箱	invest@frontierbiotech.com	invest@frontierbio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证券时报（www.stcn.com）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绿地之窗E-2栋11层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前沿生物	688221	不适用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51,056,036.51	42,441,262.26	2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459,078.15	-173,084,445.9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5,774,131.51	-186,940,226.8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91,498.22	-160,140,398.34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82,227,077.30	1,342,682,087.45	-11.95
总资产	2,057,173,323.26	2,140,126,496.24	-3.8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46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46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7	-0.5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1	-10.92	减少1.7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13.92	-11.79	减少2.13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42.39	263.72	减少121.33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 5,105.60 万元，同比增加 20.30%，主要系核心产品艾可宁®实现的销售收入增长及多元化营收增长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7,094.89 万元，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到客户款项较上年增加及因 FB2001 项目终止，研发投入同比减少。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亏损 7.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亏损 5.97%，主要系销售收入的增长、研发费用的减少和管理费用的降低所致。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798.64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381,988.10	主要为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864,684.93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9,767.99	主要为捐赠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9,349.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5,315,053.3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是一家研发驱动型的创新药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坚守“以患者为中心，创新解决方案，促进人类健康”的核心价值观，针对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在全球范围内研究、开发安全有效、具有重大临床价值和全球竞争力的新型药物。

公司致力于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长效制剂并组成完整配方（鸡尾酒疗法），用于艾滋病的治疗和预防，公司已商业化产品为自主研发的抗 HIV 创新药艾可宁®，是全球首个长效抗 HIV 病毒融合抑制剂，国家 1.1 类新药。2023 年度，艾可宁®实现销售收入 10,971.91 万元，2024 年上半年，艾可宁®实现销售收入 4,444.02 万元。未来，公司将基于在抗 HIV 病毒和长效制剂领域沉淀的技术优势，持续构建具有差异化竞争优势的长效抗 HIV 病毒产品，以期解决现有长效抗 HIV 病毒药物的临床痛点问题。

此外，公司持续探索新技术领域，打造小核酸药物产品管线。公司在长效多肽药物艾可宁®的开发过程中积累了深厚的递送、合成、修饰等关键领域的技术实力与的研发经验，基于长效多肽药物与小核酸药物的开发过程中具有的技术共通性，公司可将长效多肽领域的原研技术积累应用于小核酸领域的药物开发，并形成了技术优势与专利壁垒，同时，公司通过与一家在核酸药物设计、合成及研发全领域具备国际水平的 CRO 服务商合作，进一步提升在小核酸药物开发领域的竞争力。基于上述优势，公司积极布局了小核酸药物产品管线，涵盖了 IgA 肾病、高尿酸血症、痛风、血脂异常、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炎 MASH 等慢性疾病以及肿瘤等治疗领域，所选靶点具有同类首创（First-in-Class）或同类最优（Best-in-Class）的潜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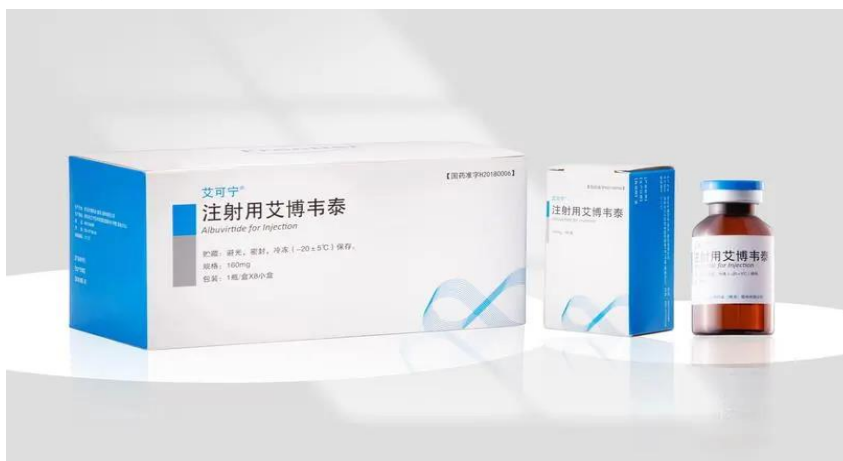
同时，公司聚焦慢病市场，布局了具有技术壁垒与技术门槛的高端仿制药，包括治疗骨质疏松产品 FB4001、治疗肌肉骨骼关节疼痛热熔胶贴剂 FB3002 与其他镇痛类热熔胶产品，助力公司增厚收入，提升可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产品及研发管线图：

	产品名称	适应症	临床研究阶段						
			临床前研究	IND申请	I期	II期	III期	上市申报	上市
长效抗HIV病毒药物	艾可宁®	维持治疗	[REDACTED]						
	长效抗HIV病毒药物	艾滋病治疗/预防	[REDACTED]						
小核酸药物	FB7011	IgA肾病、炎症相关疾病	[REDACTED]						
	FB7012	高尿酸血症和痛风	[REDACTED]						
	FB7041	肿瘤	[REDACTED]						
	其他早期小核酸新药项目	血脂异常、MASH等	[REDACTED]						
高端仿制药	FB4001	治疗骨质疏松药物	小试开发	中试放大	工艺验证	注册申报	上市	[REDACTED]	
	FB3002	治疗骨骼肌肉关节疼痛	[REDACTED]						
	热熔胶早期项目		[REDACTED]						

(1). 已上市产品：艾可宁®

艾可宁®, 公司自主研发的国家 1.1 类新药, 全球首个获批的长效抗 HIV 病毒融合抑制剂, 艾可宁®在艾滋病治疗及艾滋病暴露后预防领域具有突出的临床价值, 已被《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2024 版)》列入推荐用药方案。



- **艾滋病治疗：**艾可宁®与其他抗逆转录病毒药物联合使用, 对主要流行的HIV-1病毒以及耐药病毒均有效, 作为长效、注射类新药, 艾可宁®是对现有传统口服药物的补充和提升, 为HIV患者提供了高效安全的新型药物组合。

- **艾滋病暴露后预防：**艾可宁®作为一款长效注射类抗HIV病毒新药, 在艾滋病预防领域具有有效阻断、依从性好、安全性高的药物优势。2024版《指南》推荐两种基于艾可宁®的药物组合可作为

暴露后预防用药方案，分别为“ABT（艾可宁®）+DTG（多替拉韦）”及“ABT（艾可宁®）+TDF（替诺福韦）+3TC（拉米夫定）”，上述两种含有艾可宁®的阻断方案具有较高的治疗完成率和依从性以及很好的安全性。

1) 艾可宁®的技术特点及产品优势

● 艾滋病治疗

广谱：艾可宁®是长效融合抑制剂，作用于 HIV 病毒感染的第一环节，通过抑制病毒膜与人体 CD4+T 细胞膜融合，从而阻止 HIV-1 病毒进入人体免疫细胞。

长效且起效快：通过静脉注射方式，在患者体内起效迅速。艾可宁®每周给药一次，在人体内具有 11 至 12 天的长半衰期，大幅长于一般多肽药物 2-3 小时的体内半衰期。

高安全性、强有效性：艾可宁®作用靶点位于 HIV 膜蛋白 GP41，靶点高度保守，对主要流行 HIV 病毒包括耐药病毒均有效。艾可宁®作用于 HIV 病毒，不与人体内的其他细胞发生作用；为多肽类药物，在体内经水解变成氨基酸和水，不经过肝脏代谢，安全性高。

药物相互作用小：艾可宁®代谢路径独特，通过蛋白水解酶代谢，减少与其他同时使用、治疗重症（细菌感染、真菌感染、肿瘤等）的各种药物的相互作用。

● 艾滋病暴露后预防

有效阻断：艾可宁®作用靶点位于 HIV 膜蛋白 GP41，作用于 HIV 病毒感染的第一环节，可有效实现 HIV 病毒阻断。

起效快：艾可宁®通过静脉注射方式，在患者体内起效迅速，和全口服药阻断方案相比，无需代谢时间，即刻形成保护膜，快速阻断。

长效防护：艾可宁®在人体内具有 11 至 12 天的长半衰期，在 28 天的暴露后预防给药周期中，只需要在第 1 天和第 15 天进行给药，依从性更好。

安全性好：多肽药物，在体内经水解变成氨基酸和水，不经肝脏代谢，安全性好。

2) 艾可宁®的目标人群

● 艾滋病治疗

艾可宁®作为长效注射药物在临床应用中具有一定的不可替代性，为经治患者提供高效安全的新药组合，是对现有传统口服药物的补充和提升。公司依据艾可宁®的产品特点制定了差异化的商业化市场区域及目标推广人群。

住院及重症患者，艾可宁®具有一定临床不可替代性。如手术或住院治疗期间禁食禁水，无法口服药物，以及需要同时治疗多种并发症（包括细菌感染、真菌感染、肿瘤等）时各种药物相互作用的禁忌等，艾可宁®的注射给药方式解决了患者的上述治疗难题。此外，住院及重症患者本身需要在医院内住院接受治疗，艾可宁®每周一次注射给药的方式，提升了用药依从性及便利性，更易被医患所接受。

免疫重建不全患者，HIV 感染者长期抗逆转录治疗达到病毒学抑制后，仍有约 20%~30%的患者 CD4+T 细胞计数恢复不佳，这类患者称为免疫重建不全患者，这类患者发生机会性感染、恶性

肿瘤、其他并发症，甚至死亡的风险均显著增加。研究显示，针对免疫重建不全的 HIV 感染者，基于艾可宁®的强化治疗方案可显著提升 CD4+T 淋巴细胞计数，有助于改善艾滋病免疫重建不全，为该类 HIV 感染者的临床用药方案带来新的选择与启示。

耐药患者，HIV 病毒本身是一种逆转录病毒，这种病毒在自我复制的过程中，极易发生变异，从而产生耐药问题，影响 HIV 患者的有效治疗。艾可宁®具有高耐药屏障，对主要流行 HIV-1 病毒、包括耐药病毒均有效。根据《艾滋病抗病毒治疗换药策略专家共识》，12 个换药方案中 7 个方案推荐使用艾可宁®。

肾功能异常患者，艾可宁®是一个多肽药物，在体内经水解变成氨基酸和水，不经过肝脏代谢，患者用药肝肾代谢负担得以减轻。艾可宁®为基础的抗 HIV 病毒治疗方案，采用简化方案，即以艾可宁®为基础，仅需搭配一个其他抗逆转录病毒药物使用，患者能够得到快速持久的病毒抑制，且与传统鸡尾酒疗法对比，大幅降低了患者的用药负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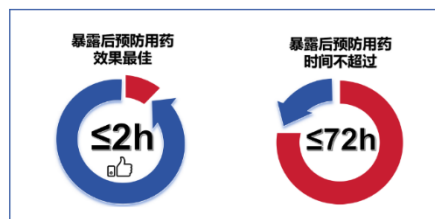
● 艾滋病暴露后预防

艾滋病暴露后预防（Post-exposure Prophylaxis, PEP）是指尚未感染艾滋病病毒（HIV）的人群，暴露于含 HIV 的血液或是与 HIV 感染者或感染状态不明者发生了体液交换行为后，尽早（不超过 72 小时）进行抗 HIV 病毒药物阻断，适用人群

包括：

- (1) 男男性行为者
- (2) HIV 感染者的阴性性伴
- (3) 其他有高风险的异性性行为者
- (4) 静脉注射吸毒者
- (5) 性侵受害者
- (6) 跨性别女性

暴露后预防用药



2) 商业化拓展及学术建设成果

商业化方面，2020 年，艾可宁®作为独家专利产品通过谈判方式被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 年)》；2023 年，艾可宁®在维持原支付标准、原限定支付范围不变的基础上，顺利续约进入《国家医保目录(2022 年)》；2023 年，艾可宁®顺利通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技术审评和食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临床核查，由附条件批准上市成功转为常规批准上市；截至本报告期末，艾可宁®已覆盖全国 28 个省及直辖市的 290 余家 HIV 定点治疗医院及 200 余家 DTP 药房，已被 29 个省份纳入医保“双通道”、门慢门特目录及单独支付药品名录。

学术建设方面，2019 年 11 月，艾可宁®凭借其药物相互作用小的药品优势，被收录于利物浦药物相互作用数据库；2021 年 7 月，艾可宁®III 期临床试验结果在第 11 届国际艾滋病协会艾滋病科学大会（IAS）发布，基于艾可宁®的两药简化方案治疗初治失败的 HIV-1 感染者，患者可以获得快速持久的病毒抑制，治疗 48 周不劣于标准二线三药联合治疗；2023 年 7 月，艾可宁®的核

心专利“HIV 感染的肽衍生物融合抑制剂”荣获“第二十四届中国专利金奖”，中国专利金奖代表了中国专利领域的最高荣誉，表明了国家对公司发明专利技术水平、以及创新实力的高度认可。2024 年 6 月，继被纳入 2018 版与 2021 版《指南》后，艾可宁®于合并 HCV 感染、合并结核分枝杆菌感染、治疗失败、美沙酮维持的静脉药物依赖及暴露后预防等方向再度被列为 2024 版《指南》推荐用药方案，体现优异的临床价值。

(2). 长效抗HIV病毒药物

为解决临床痛点，公司正在开发新的抗 HIV 病毒长效制剂，并组成完整长效治疗方案。抗 HIV 病毒长效制剂的候选化合物包含整合酶抑制剂和进入抑制剂等；给药方式上，长效、注射两药组合，拟通过皮下注射方式，每月给药 1 次，与现有长效疗法具有差异化的市场竞争优势；同时，公司也在探索研究其他给药方式的长效制剂。

整合酶抑制剂具有抗病毒疗效高、抑制病毒速度快、耐受性好等优点，在全球范围内获得广泛的认可和应用；进入抑制剂具有特异性高、副作用低、不易产生耐药性等特点，可以覆盖更为广泛的治疗人群。皮下注射方式给药，便利性更佳，预期可以减少注射部位的疼痛，未来随着艾滋病防治水平的持续提升及政策的推动，皮下注射产品具有实现居家使用的潜力，有利于提升用药的便利性及依从性。

公司结合整合酶抑制剂和进入抑制剂的药物分子性质，研究处方和体内释放的关系，对长效制剂技术进行革新并形成自主知识产权，从而达到长效制剂高载药量、平稳释放、维持有效血药浓度的临床治疗要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部分候选化合物已取得了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

(3). 小核酸药物

公司在长效多肽药物艾可宁®的开发过程中积累了深厚的递送、合成、修饰等关键领域的技术实力与的研发经验，基于长效多肽药物与小核酸药物的开发过程中具有的技术共通性，公司可将长效多肽领域的原研技术积累应用于小核酸领域的药物开发，并形成了技术优势与专利壁垒，同时，公司通过与一家在核酸药物设计、合成及研发全领域具备国际水平的 CRO 服务商合作，进一步提升在小核酸药物开发领域的竞争力。基于上述优势，公司积极布局了小核酸药物产品管线，涵盖了 IgA 肾病、高尿酸血症、痛风、血脂异常、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炎 MASH 等慢性疾病以及肿瘤等治疗领域，所选靶点具有同类首创（First-in-Class）或同类最优（Best-in-Class）的潜力。

公司重视小核酸药物领域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建立了包括专利检索、专利分析、专利申请、专利维护在内的全流程专利管理体系，围绕在研小核酸产品已经布局多件专利申请，保障公司在小核酸技术领域的竞争优势与技术壁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递交 9 件涉及小核酸项目的专利申请。

1) FB7011, 拟治疗 IgA 肾病、炎症相关疾病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报告，2020 年全球 IgA 肾病患者人数约 930 万人，其中我国约占 220 万人，预计 2030 年全球患病人数达到 1,020 万人，中国约达 240 万人。IgA 肾病的新药研发主要集中在补体抑制剂、血管内皮素抑制剂和 B 细胞相关通路抑制剂领域的小分子化合物或抗体类生物制品，且均为单靶点，改善肾功能的长期获益仍有待临床验证；截至目前，国内外尚无针对 IgA 肾病的小核酸药物上市，也暂无双靶点小核酸新药获批临床试验，预计 FB7011 具有同类首创（First-in-Class）的潜力。

FB7011，是针对补体系统中的两个不同途径进行阻断的双靶点小核酸药物，拟用于治疗 IgA 肾病，临床前研究表明，FB7011 在目标 mRNA 抑制和靶蛋白表达抑制方面，显示出优于国际同类单靶点竞品的活性，且安全性良好，具有更高疗效、更好安全性的潜在优势，未来或可拓展更多适应症。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FB7011 已提交发明专利申请。

2) FB7012，拟治疗高尿酸血症、痛风

据弗若斯特沙利文预测，2030 年全球范围内高尿酸血症及痛风患者人数将达 14.2 亿人，中国将达到 2.4 亿人。随着痛风在全球的患病率和患病人数逐年上升，预计 2030 年全球的痛风药物市场规模将达到 77 亿美元，中国的痛风药物市场规模将达到 108 亿元。治疗痛风的常用药物包括非甾体类抗炎药、抑制尿酸生成药和促进尿酸排泄的药物，有限的 2-3 款药物存在较大副作用及疗效欠佳的问题，患者急需疗效和安全性更好的治疗高尿酸血症和痛风的创新药。截至目前，针对高尿酸血症、痛风的在研药物包括小分子抑制剂和小核酸药物，靶向尿酸生物代谢的作用机制成熟，但难点是把小核酸递送到肾脏组织，预计 FB7012 具有同类首创（First-in-Class）的潜力。

FB7012，是针对尿酸生物代谢靶点的小核酸新药，拟治疗高尿酸血症和痛风，临床前研究表明，公司在小核酸递送方面实现的技术突破，可有效的将 FB7012 递送至肾脏组织，预期有显示出良好的肾脏富集的潜力，有望解决肾靶向小核酸递送的难题，成为首个治疗高尿酸血症和痛风的小核酸药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FB7012 已提交发明专利申请。

3) FB7041，拟治疗肿瘤

抗肿瘤药物是新药研发的热点和重点，2024 年上半年，FDA 批准了 29 款抗癌新药，我国 NMPA 批准了 28 款抗癌新药。众多新型抗肿瘤药物及其新适应症获批上市，涵盖了靶向治疗、免疫疗法、以及抗体药物偶联物（ADC）等多个领域，小核酸药物可针对传统认为不可成药的靶点，在肿瘤领域具有极大的开发潜力与布局价值。截至目前，全球尚无抗肿瘤小核酸药物获批上市，小核酸抗肿瘤药物的开发预期将为肿瘤患者的治疗带来新的选择。

FB7041，拟治疗胰腺癌、结直肠癌、非小细胞肺癌等，是针对人类最常见的致癌基因的小核酸药物，该致癌基因正常功能下可抑制肿瘤细胞生长，当该基因发生突变时，会导致其编码的蛋白结构改变并处于激活状态，从而刺激细胞无序生长，引发肿瘤。FB7041，靶向该类型所有基因

突变，临床前研究表明，公司在小核酸递送方面实现的技术突破，可以有效地将 FB7041 递送至肿瘤组织，从机制上能够更好地抑制肿瘤生长，预计 FB7041 具有同类首创（First-in-Class）的潜力。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FB7041 已提交发明专利申请。

4) 其他早期小核酸新药项目

公司在治疗血脂异常领域布局了两款分别针对不同脂蛋白靶点的小核酸药物，临床前研究表明，拟开发的小核酸药物显示出较高的活性。

据头豹研究院报告，2017-2022 年，中国降脂药行业市场规模从 274.4 亿元上升至 470 亿元，预测 2024 年突破 500 亿元，未来五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13.5%。相关报告显示，我国血脂异常总体患病率高达 35.6%，患者基数大，现有降脂治疗普遍存在达标率低、长期治疗停药率高、依从性差等问题，小核酸降脂药与小分子药物及单克隆抗体相比，具有精准靶向、疗效明确、安全性好、长效等诸多优势，为现有降脂领域提供了新的解决思路。目前，全球仅有一款针对 PCSK9 靶点的小核酸降脂药物获批上市，相关领域存在较大的临床空白。

公司在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炎 (MASH) 的治疗领域布局了两款分别针对肝脏脂质代谢中的特定蛋白的小核酸药物，两个靶点是基于大规模人类外显子基因组测序发现的药物靶点。临床前研究表明，这两个靶点蛋白在肝脏脂质代谢中起着关键作用，并且其异常表达会促使代谢功能障碍相关的脂肪性肝病 (MAFLD) 的进一步发展，由于靶点较新，目前国内外公司在这两个靶点上的布局较少。

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报告，全球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炎 (MASH) 药物市场规模快速增长，2030 年有望超 322 亿美元；中国 MASH 药物在 2030 年有望达 355 亿元规模。目前，全球仅有一款针对 MASH 的治疗药物获得美国 FDA 附条件批准上市，该疾病领域存在巨大的未满足临床需求，针对 MASH 领域的小核酸药物开发具有较大的临床价值和市场潜力。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四款小核酸在研药物均已提交发明专利申请。

(4). 治疗骨质疏松产品 FB4001

FB4001 为特立帕肽注射液仿制药，通过预填充注射笔给药。特立帕肽是一种人甲状旁腺激素重组多肽衍生物，生理学作用包括直接作用于成骨细胞刺激骨骼形成、改善骨密度与质量，间接增加肠道钙的吸收，增加肾小管钙的重吸收和增强磷酸盐在肾脏的排泄。特立帕肽注射液用于治疗具有高骨折风险的绝经后妇女及男性骨质疏松症患者，也可用于具有高骨折风险的糖皮质激素相关的骨质疏松症患者。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FB4001 处于发补研究阶段，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四川前沿以“零缺陷”通过了美国 FDA 对 FB4001（特立帕肽注射液）ANDA 上市申请的批准前现场检查 (PAI, Prior Approval Inspection)。公司将持续推进 FB4001 项目进展，争取在 2025 年获得美国 FDA 的上市批准，并尽早实现产品在美国的商业化推广。

(5). 镇痛贴剂系列产品——热熔胶贴剂

公司基于新型经皮给药技术平台，布局了FB3002及其他镇痛类热熔胶贴剂产品。

FB3002 为一款新型局部镇痛的热熔胶贴剂，用于治疗肌肉骨骼关节疼痛。与传统的中药贴膏相比，热熔胶类贴剂具有低刺激过敏性、无刺鼻气味、黏贴性好、皮肤延展性好、可以贴敷于活动关节等优势；与普通的凝胶贴膏相比，热熔胶贴剂的粘附力更好，不易脱落，剂型更加轻薄，使用更方便；依托新型经皮给药技术平台，公司还布局了其他用于治疗肌肉骨骼关节疼痛的镇痛类贴剂产品，形成协同效应。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FB3002 处于生物等效性（BE）研究阶段，后续，公司还需完成稳定性研究、非临床研究和 ANDA 申报等工作；本报告期，公司同步完成了其他热熔胶贴剂产品的可行性评估工作，目前处于处方工艺研发阶段，公司将积极推进镇痛贴剂系列产品的临床进展。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艾滋病领域

(1) 全球艾滋病流行情况及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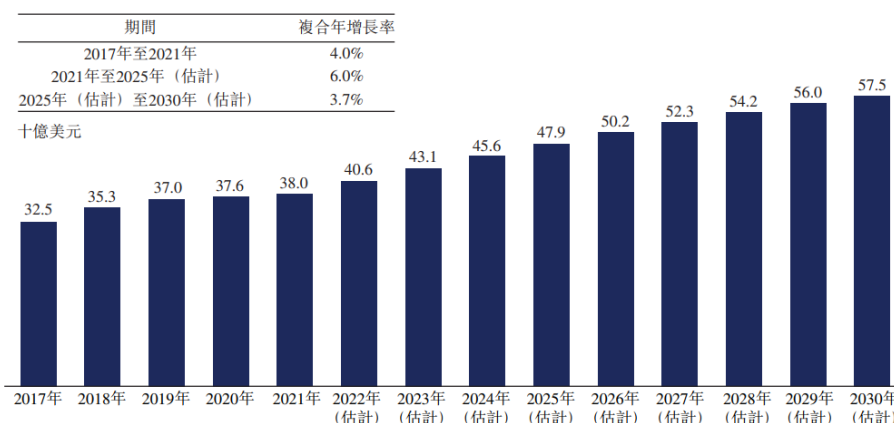
1) 全球现存感染超 3,990 万人，“终结艾滋病大流行”进展步履蹒跚

联合国艾滋病规划署 2024 年 7 月 22 日发布的最新报告显示，截至 2023 年，全球约有 3990 万艾滋病病毒感染者，130 万新发艾滋病感染者，63 万人死于艾滋病相关疾病，在现存艾滋病患者中，3070 万人正在接受抗逆转录病毒治疗。

2) 新药入局打开全球抗 HIV 病毒市场想象空间，长效药物已成慢病化趋势下主流研发方向

随着医学研究的不断进步和创新，新型艾滋病治疗药物的研发取得了显著的成果，近年来，创新型艾滋病治疗药物为全球 HIV 药品市场贡献了亮眼的营收，不断打开抗 HIV 市场规模的想象空间。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报告，全球抗 HIV 病毒药物市场规模 2017 年为 325 亿美元，至 2021 年为 380 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4.0%。预计 2025 年将达到 479 亿美元，2030 年将达到 575 亿美元，2021 年至 2025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6.0%，2025 年至 2030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3.7%。

全球HIV藥物市場（2017年至2030年（估計））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伴随上市药物数量的持续增加以及药物可及性的不断提升，艾滋病的治疗进展显著，目前全球 HIV 疾病管理趋势已逐步进入“慢病化”管理的时代，随着病患预期寿命不断延长，HIV 患者将更加注重用药后的生活质量，对安全性高、便利性强的新药有更加强烈的用药需求。长效药物无需每日给药，且不经肝肾代谢，更加契合长期用药群体的用药心理。

（2）中国艾滋病药物市场发展情况

1) 国内现存艾滋病毒感染者基数大，患者结构呈“年轻化+同性化”变化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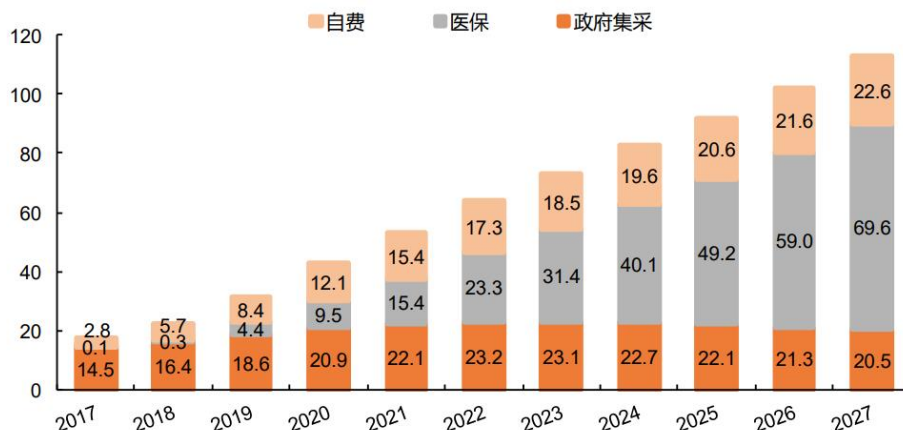
第九届全国艾滋病学术大会公布，截至 2023 年年底，全国报告存活艾滋病毒感染者和艾滋病患者 129 万名；2023 年新报告病例 11.05 万例，其中性传播比例达 98.5%。总体而言，我国 HIV 感染流行情况控制在低流行水平，但国内现存 HIV 感染者基数大，年新发 10-15 万感染者，性传播已成为 HIV 主要传播途径，新增患者结构呈“年轻化+同性化”变化趋势，这类患者生活水平、购买力、教育程度相对较高，对抗病毒治疗的用药理念更加先进，对高效、安全的新药的支付能力与支付意愿显著提升，促进我国抗 HIV 市场药物市场整体发展。

2) 终端支付能力提升，我国抗 HIV 病毒新药市场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

近年，国家医保目录持续扩容，更多抗 HIV 创新药物纳入医保，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布的《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3 年）》，总计 9 款抗 HIV 药物已进入医保目录，患者可以通过医保报销大部分用药费用，药品的可负担性与可及性大幅提升，终端支付能力的改善驱动国内抗 HIV 药物市场发展。

根据 IQVIA 数据显示，预计到 2027 年，医保支付渠道将占国内整体 HIV 药物市场的 60%，政府免费治疗渠道和高端自费市场渠道各自约占 20%，随着医保支持力度加大以及谈判的动态化，医保和自费渠道在中长期还有较大的上升空间，未来，随着我国人均 GDP 的增长，我国在艾滋病防治领域医疗费用投入、患者终端支付能力有望不断提升，预计我国抗 HIV 新药医保及自费药物市场将迎来高速发展期。

我国抗 HIV 药品各渠道市场规模预测（亿元）



资料来源：IQVIA、平安证券研究所

3) 预防与治疗并重，HIV 暴露后预防用药市场逐步打开

暴露后预防（PEP）是我国 HIV 综合防控的重要部分，也是推动实现 HIV 防治的“4 个 95% 目标”的重要举措。目前，我国新发 HIV 感染呈年轻化趋势，年新增 10-15 万感染者，其中超九成成为性传播，MSM 群体（男男性行为群体）、男女高危性行为群体均为亟需提高相关预防意识的高危群体，及时的 PEP 措施有助于减少 HIV 的传播、降低社会综合防治成本。目前，《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2024 版）》中推荐两种基于艾可宁®的药物组合作为 PEP 用药方案，分别为“艾可宁®+DTG（多替拉韦）”及“艾可宁®+ TDF（替诺福韦）+3TC（拉米夫定）”，未来，随着我国艾滋病科学防治工作的深入渗透，更多高危人群的暴露后预防意识和用药知识将进一步提升，相关 HIV 暴露后预防用药的市场也将逐步打开。

2、小核酸药物领域

小核酸药物是近年新药开发的热点领域，相比小分子和抗体药物具有高特异性和高效性、研发周期短、成药性强、不易产生耐药性及长效等特点，在治疗多种疾病方面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递送载体系统是小核酸药物研发的核心壁垒之一，早期小核酸药物在罕见病治疗领域取得的成果，验证了其技术平台的安全性和递送效率，截至 2023 年 3 月，全球范围内共有 15 款小核苷酸药物获批上市，治疗领域主要涵盖脊髓性肌萎缩症、杜氏肌营养不良症等。

近年来，伴随递送技术的不断突破及化学修饰技术的进步，行业步入快速发展期，小核苷酸药物的应用领域逐步向更广阔的慢病适应症拓展。2021 年 12 月，诺华和 Alnylam 共同开发的 siRNA 药物 Leqvio，获 FDA 批准用于治疗动脉粥样硬化性心血管疾病，是全球首个非罕见病领域获批的小核酸药物。目前，全球在研小核酸药物的适应症涵盖了病毒性疾病、肾脏疾病、心血管疾病、炎症类疾病、代谢类疾病等大类，潜在适用人群广阔。

我国小核酸药物研发正处于上升期，在研发投入、技术创新、临床研究、产业生态和市场前景等方面都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截至目前，国内暂无自主研发的小核酸药物获批上市，大部分在研小核酸药物处于早期临床阶段，治疗领域以慢性疾病为主。我国人口众多，疾病患者基数

大，存在大量未满足的临床需求，小核酸药物在治疗多种疾病方面具有优势，随着技术发展和适应症拓展，未来市场潜力巨大。

3、高端仿制药领域

1) 骨质疏松

目前，全球约有超 2 亿骨质疏松症患者。根据国际骨质疏松症基金会统计，在全球范围内，50 岁以上人口有三分之一的女性和五分之一的男性会在其一生中经历骨质疏松性骨折，随着人口老龄化加速进展，中老年群体骨质疏松症高发，骨质疏松领域存在刚性药物需求。药物方面，抗骨质疏松症药物按作用机制可分为骨吸收抑制剂（双膦酸盐、RANKL）、骨形成促进剂（PTH）、其他机制及中药，特立帕肽是唯一经 FDA 批准用于治疗骨质疏松症、刺激新骨形成的药物，临床定位差异性较强，具有较大的临床刚性需求与市场潜力。

2) 镇痛贴剂领域

据统计，截至 2023 年底，我国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已达到 2.97 亿，占全国总人口的 21.1%，其中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 2.17 亿，占总人口的 15.4%，随着我国进入中度老龄化社会，慢性疼痛患者基数大，在中国至少有一亿以上的慢性疼痛患者，接受治疗的却不到三成，镇痛用药市场空间广阔。根据 PDB 数据，2021 年上半年国内骨骼与肌肉用药中透皮给药比例仅占 8.5%，而在日本和欧洲等老龄化问题严重的地区，这一用药比例高达 50-70%，未来，随着国内老龄化问题的加深、国民健康意识的提升、以及支付端的不断改善，将进一步促进新型贴剂市场的扩容与渗透，国内局部镇痛类贴剂市场潜力巨大。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作为一家创新型生物制药公司，凭借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多年的积累，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创新药研发体系，多项核心技术处于国际或国内先进水平。截至本报告期，公司掌握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概览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在主要产品中的应用
1	HIV 感染的肽衍生物融合抑制剂	本技术涉及具有抑制人体免疫缺陷病毒（HIV）和猿猴免疫缺陷病毒（SIV）的活性，并且作用持续时间延长的 gp41 变体肽用于治疗相应的病毒感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艾可宁®的作用靶点为 HIV gp41 中的高度保守区域，在治疗中不易产生耐药性基因突变。 ➢ 通过对 HIV 病毒 gp41 蛋白的三维晶体结构以及 HIV 基因数据库分析后进行的药物设计，经试验证明药物分子的溶解度和抗病毒活性显著增加。 ➢ 通过对多肽的化学修饰，使其与血液白蛋白共价结合免于被降解，从而显著延长体内半衰期。艾可宁®具有 11 至 12 天的长体内半衰期，大幅长于普通口服抗逆转录病毒治疗药物的体内半衰期。 	艾可宁®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概览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在主要产品中的应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艾可宁®反离子组合物结构及其制备工艺。 	
2	含有吡罗昔康的骨架型贴剂以及局部治疗急性和慢性疼痛及其相关炎症的方法	本技术涉及用于局部（即经皮）递送吡罗昔康的骨架型贴剂以及用于治疗急性和慢性疼痛及相关炎症或其他肌肉疼痛或损伤引起的疼痛和炎症的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产品采用 drug-in-adhesive 骨架技术，有利于药物的稳定释放和透过。 采用新型背衬，有利于防止药物渗透，对皮肤的柔顺性较高，且皮肤透气性好，降低对皮肤的刺激性。 与口服 NDAIDS 相比，新剂型有效减少了胃肠道刺激性，提高了患者的用药顺应性。 	FB3001
3	用于治疗肌肉、骨骼及其关节疼痛的新型经皮给药贴剂平台	采用新型低刺激性基质组合材料，用于骨关节炎、肌肉痛、外伤导致肿胀疼痛的消炎和镇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该基质组合能够有效提高药物的透皮性能，作用靶点为肌肉组织和关节，与口服药相比，有效降低了胃肠道刺激的不良反应； 与传统中药贴膏相比，具有低刺激过敏性、无刺鼻气味、黏贴性好、皮肤延展性好可以贴敷于活动关节等特点； 与凝胶贴膏相比，该产品粘附力更好不易脱落，使用更方便。 	FB3002
4	抗 HIV 的广谱中和抗体 3BNC117	采用先进的基因工程技术生产重组全人源单克隆抗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广谱抗病毒：靶向 HIV 病毒的 GP120 靶点，对 237 种 HIV 病毒株的 195 种显示出活性。 长效及全注射：艾博韦泰与 3BNC117 都具有较长的体内半衰期及相同的静脉输注的给药途径。通过静脉滴注代替口服药，显著提高患者生活质量和依从性，降低治疗失败率和给药频繁带来的痛苦，简化治疗过程。 	FB1002
5	抗新冠病毒 3CL 蛋白酶抑制剂	基于新冠病毒 3CL 蛋白酶靶点口袋结构的 FB2001 药物结构设计，对于 COVID-19 和 SARS 冠状病毒的复制具有显著的抑制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基于新冠病毒 3CL 蛋白酶靶点口袋结构设计 FB2001 化学结构，抑制 3CL 蛋白酶的催化功能可有效抑制病毒多聚蛋白前体的切割，阻断病毒复制，抑制子代病毒生成。 体外试验数据显示，FB2001 对主要流行的 SARS-CoV-2 变异病毒株 Alpha、Beta、Delta、Omicron B.1.1.529 及 Omicron BA.2 和 Omicron BA.5 均具有高效广谱抑制活性。 对雾化吸入制剂工艺进行创新性改进，使其能够符合给药途径要求，对患者的依从性提高带来了极大帮助。 	FB2001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1) GMP 符合性检查

序号	检查项目	所在场地	检查结果
1	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结果告知书	南京市江宁区至道路生产基地	公司至道路生产基地冻干粉针剂生产线通过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此冻干粉针剂生产线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

2) 学术论文建设

序号	产品名称	信息发布形式 (期刊/学术会议)	主要内容
1	艾可宁®	《中国当代医药》期刊	2024年2月, 研究者发表《艾博韦泰抗反转录病毒治疗方案与传统抗反转录病毒治疗方案治疗初治重症艾滋病患者的效果比较》文章, 研究显示针对初治重症AIDS患者采用艾博韦泰 ART 方案与传统 ART 方案治疗, 艾博韦泰ART方案安全性良好, 对病毒的抑制作用更好, 更有助于增强患者免疫功能, 改善生存质量, 建议临床推广使用。
2	艾可宁®	《Heliyon》期刊	2024年2月, 研究者发布《A case of multiple ART intolerance responds to Albuvirtide and Dolutegravir: Case report and literature review》文章, 该论文报道了1名48岁女性HIV感染者, 接受多种ART方案治疗, 均出现严重的不能耐受的药物不良反应, 出现病毒反弹及CD4细胞计数下降等后果。在转换为艾博韦泰联合多替拉韦后, 患者的治疗依从性良好, 期间病毒得到完全抑制, CD4细胞计数较之前有明显的提升。
3	艾可宁®	《中国性科学》期刊	2024年4月, 研究者发布《基于广义估计方程分析含艾博韦泰方案治疗艾滋病患者的疗效及多因素影响》文章, 该研究采用广义估计方程较好地分析和探讨了含艾博韦泰抗病毒方案在初治HIV感染者疗效及影响因素, 指导临床选择抗病毒治疗方案。
4	艾可宁®	《中国皮肤性病学杂志》	2024年4月, 研究者发布《艾博韦泰对 HIV/AIDS 合并肾功能损伤患者的疗效和安全性》, 该研究认为含有艾博韦泰ART 方案治疗 HIV/AIDS合并肾功能损伤患者取得良好的病毒抑制和免疫应答, 同时具有良好的安全性。
5	艾可宁®	《Frontiers in cellular and Infection Microbiology》期刊	2024年6月, 研究者发布《Enhanced immune reconstitution with albuvirtide in HIV-infected immunological non-responders》文章, 该研究结果表明ABT增强了HIV治疗免疫无应答者 (INRs) 的免疫功能。

3)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3	2	22	8
实用新型专利	0	0	4	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3	2	26	8

注: 上述表格中, “申请数”表示目前处于申请中, 尚未获得专利权的专利个数; “获得数”表示已经通过申请, 获得专利权的专利个数。

注: 上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7 月, 公司新申请提交 8 项发明专利。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 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72,701,164.58	111,927,177.43	-35.05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72,701,164.58	111,927,177.43	-35.0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42.39	263.72	减少 121.33 个百分点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期减少 35.05%，主要系 FB2001 项目终止，研发投入同比减少。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艾可宁®	36,500.00	3,283.05	54,073.30	已获批上市	商业化销售	新药	用于抗 HIV 病毒联合治疗
2	FB1002 维持治疗	124,535.00	506.25	31,277.98	拟终止	新药获批上市	新药	用于治疗已实现病毒抑制的 HIV-1 感染者的长期维持治疗
3	FB1002 多重耐药				拟终止	新药获批上市	新药	治疗 HIV 多重耐药患者
4	FB1002 免疫治疗				拟终止	新药获批上市	新药	探索功能性治愈
5	FB6001	1,500.00	130.54	2,155.54	拟终止	新药研发 I 期临床试验完成	新药	治疗高脂血症患者
6	FB4001	5,000.00	765.57	6,450.38	美国 FDA ANDA 申请受理	获批上市	仿药	治疗骨质疏松或高骨折风险患者
7	F3002 及其他镇痛贴剂项目	4,000.00	382.60	496.55	开发阶段	获批上市	仿药	用于治疗肌肉、骨骼及其关节疼痛
8	小核酸药物	30,000.00	916.78	916.78	临床前	部分产品完成 II 期临床试	新药	用于治疗 IgA 肾病、高尿酸血症、

						验；其他早期项目完成 IND 申请		痛风、血脂异常、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炎 MASH
9	其他项目	/	1,285.33	/	/	/	/	/
合计	/	201,535.00	7,270.12	95,370.53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71	9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5	26.83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252.24	2560.34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0.43	25.35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10	14.08%
硕士研究生	35	49.30%
本科及以下	26	36.62%
合计	71	1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5	21.13%
30-50(含30岁,不含50)	50	70.42%
50及以上	6	8.45%
合计	71	1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深厚的原研技术积累，为公司新技术领域开发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长期专注于长效多肽药物的研发，成功开发了国家1类新药艾可宁®，这是一种由34个氨基酸组成的长链多肽药物，其核心化合物专利“HIV感染的肽衍生物融合抑制剂”荣获了中国专利金奖。

在过去的二十年里，公司在长效多肽药物的合成、修饰、递送等关键领域积累了深厚的技术实力和丰富的研发经验。长效多肽药物与小核酸药物在多个技术环节上具有显著的共通

性，包括合成、修饰及偶联化学、递送与制剂、制造与控制、临床前评价、临床研究与开发、以及注册等方面。

长效多肽药物和小核酸药物都需要高效的递送系统，以确保药物能够精准地传递至靶细胞。公司在开发艾可宁®及其他长效多肽药物时，展示了卓越的递送技术能力，通过持续的研发与创新，成功实现了药物在体内的稳定性与长效性。类似地，小核酸药物同样依赖高效的递送系统，以确保其能够到达靶细胞并发挥治疗作用。递送系统是小核酸药物的关键技术环节，包括化学修饰及偶联技术，不同的连接子及靶头分子设计和选择，旨在提高体内稳定性，以及延长作用时间并提高靶向性。基于前期在长效多肽药物的成功开发经验，公司在这些技术环节都积累了丰富经验和专业人员。

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掌握了先进的多肽合成技术和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这些技术在一定程度上可应用于小核酸药物合成的过程管理，提高效率和质量。同时，公司已建立的完善的质量检测体系和采用的先进分析技术，完备的、已通过中、美、PICs 认证的生产体系，为小核酸药物的开发和生产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特别是制剂生产线，可以直接满足核酸药物临床研发和商业生产需求。

此外，长效多肽药物与小核酸药物在临床前评价、临床研究与开发、注册申报等方面也具有共通性，公司在过往长效多肽药物及其他管线上的开发经验，都可以为小核酸药物的研究和临床开发提供重要的参考。

综上，公司凭借在长效多肽药物领域掌握的先进技术、积累的丰富经验、建立的专业团队，为新技术领域开发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 完善的研发体系，国际化、专业化的人才团队配备

公司拥有完整的涵盖小分子化学药物与大分子创新生物药的研发体系，具备从新药发现到工艺放大的全链条开发能力。公司还构建一支具备专业知识储备和丰富行业经验的研发团队，研发人员专业领域涉及药物化学、药物制剂、药物分析、药理学、制药工程等各个方向，形成了全链条一体化的研发技术平台，团队多位成员在中外重要研究机构、药物监管部门或在国际制药企业担任核心研发岗位，主导或参与多个创新药物的早期研发、临床试验、工艺开发以及审评审批工作，为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提供有力保障。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共有 71 人，研发团队中拥有博士学历 10 人，硕士学历 35 人。

3. 坚实的临床研究体系及丰富的监管注册经验

公司建有一支具有丰富经验的临床研究团队，建立了完善的临床研究质量体系，保障临床研究的推进进度与临床质量，为募投项目的完成提供有力支撑。同时，公司在新药研发领域耕耘二十余载，已经建立了国内外相关领域的顶尖临床专家网络，与国内外知名的医疗机构建立了广泛、紧密的临床试验深度合作关系，可以保障公司产品管线临床试验的顺利开展和高质量运行。

公司拥有一支具备创新药成功注册申报经验的注册团队，注册工作贯穿产品从研发立项到上市使用的全生命周期，确保公司新药研发符合国内外药品注册法规要求。注册团队的成员，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背景和注册申报的项目经验，能够为公司提供专业的注册指导和决策支持。

4. 严谨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夯实产品技术壁垒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围绕在研产品及早期项目，已经建立了包括专利检索、专利分析、专利申请、专利维护在内的全流程专利管理体系，针对布局产品制定了详实的专利保护策略，不断加固专利保护壁垒、延伸专利保护期限，为在研项目的实施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5. 具备成熟的 CMC 及生产工艺经验

公司在 CMC 研究领域、液体和冻干无菌制剂生产领域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理论和实践经验，并积累了先进的多肽合成技术，该技术的原理和方法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借鉴到公司开发的小核酸药物的合成中，助力提高小核酸的合成效率和质量，为小核酸药物的开发提供扎实的技术保障；同时，公司配备完善的、国际化的质量体系，可为公司在研产品的研发、工艺放大、临床产品的生产、注册申报以及今后的商业化产品的生产和产能提供保障和支持。

6. 广泛深入的营销网络，保持细分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重视产品的商业化建设，并自主培养建立了一支体制健全、分工明确、专业互补、管理高效的专业化学术推广团队，促进商业化进程长足发展。自产品上市，公司持续在传染病领域铺设范围广泛、渠道下沉的营销网络，截至本报告期末，艾可宁®已覆盖全国 28 个省及直辖市的 290 余家 HIV 定点治疗医院及 200 余家 DTP 药房，已被 29 个省份纳入医保“双通道”、门慢门特目录及单独支付药品名录。公司持续深入拓展渠道，不断触达重点区域的地市、县级市场，广泛、深入的营销网络使得公司在商业化推广中具备市场的先发优势，助力产品商业化进程不断推进，夯实细分行业的竞争优势。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长效制剂并组成完整配方（鸡尾酒疗法），用于艾滋病的治疗和预防。自主研发的一款长效、注射用抗 HIV 病毒新药艾可宁®已获批上市，在长效制剂开发领域形成了深厚的原研技术积累，并持续构建具有差异化竞争优势的长效抗 HIV 病毒在研产品，包括长效、注射用两药组合 FB1002 和其他长效制剂。

临床试验的推进需根据项目研发进度、竞品分析、市场潜力及管线其他产品最新进展等因素不断进行优先级的调整。由于 FB1002 研发进展不及预期、竞品在欧美及中国市场已上市，综合考虑竞品价格、项目后续开发需投入的时间和资金、3BNC117 抗体的生产成本等因素，公司认为继续开发 FB1002 会带来较高的不确定性及风险，难以达到公司预期的研发及商业化目标，公司拟终止“艾可宁®+3BNC117 联合疗法临床研发项目”（FB1002），并将部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投入到给药频次更长、给药方式更优的其他长效抗 HIV 病毒在研项目，以解决现有已上市抗 HIV 病

毒长效疗法在副作用及便利性方面的痛点，夯实公司在艾滋病治疗及预防新药研制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丰富创新药产品管线，公司计划将部分剩余募投资金，投入到其他具有技术先进性及临床开发价值的新药品种，以保障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为解决临床痛点，公司正在开发新的抗 HIV 病毒长效制剂，并组成完整长效治疗方案。抗 HIV 病毒长效制剂的候选化合物包含整合酶抑制剂和进入抑制剂等；给药方式上，长效、注射两药组合，拟通过皮下注射方式，每月给药 1 次，与现有长效疗法具有差异化的市场竞争优势；同时，公司也在探索研究其他给药方式的长效制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部分候选化合物已取得了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 年，是深入实施党的二十大战略部署的重要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实施的关键之年，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围绕发展战略与经营目标，不断强化自身新药研发、生产与商业化能力，夯实公司在新药研发领域的综合性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企业治理，加强制度建设，规范各下属子公司的运营管理，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营运效率。

（一）商业化建设情况

2024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105.60 万元，同比增长 20.30%，主要来自核心产品艾可宁®的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强化渠道拓展与学术建设工作，在住院和门诊场景持续开拓，用药人数稳步，长期用药人数持续增加，平均用药时长进一步延长。

1. 渠道建设与市场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商业渠道建设，基于艾可宁®在不同区域的业务发展趋势，以及进一步触达下沉市场的业务导向，继续与行业内具有渠道优势的经销企业进行销售合作，共同开拓市场。公司积极配合国家医保谈判药品“双通道”管理机制的建立完善与落实开展，截至本报告期末，艾可宁®已覆盖全国 28 个省及直辖市的 290 余家 HIV 定点治疗医院及 200 余家 DTP 药房，已被 29 个省份纳入医保“双通道”、门慢门特目录及单独支付药品名录。

2. 策略分析与学术推广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执行差异化的市场推广策略，围绕个体化治疗理念，就高病载人群、抗病毒治疗不达标人群及免疫重建不全人群等三类门诊患者重点开展针对性的渗透与开拓，医患认可度进一步提升，更多的患者选择以艾可宁®为核心搭建的个体化抗病毒方案，患者用药粘性进一步提升，长期用药人数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住院及重症患者市场开拓力度，以夯实艾可宁®作为“HIV 感染住院及重症领域的首选用药品牌”的先发优势，在住院患者群体中实现了进一步的拓展与渗透。

报告期内，艾可宁®继被纳入 2018 版与 2021 版《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后，于合并 HCV 感染、合并结核分枝杆菌感染、治疗失败、美沙酮维持的静脉药物依赖及暴露后预防等五个方向再度被列为《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2024 版）》推荐用药方案，体现优异的临床价值，后续，公

司将围绕指南与专家形成的共识，强化“个体化治疗”理念的推广与产品在细分人群中的进一步渗透。

3. 循证医学积累及学术建设成果

1) 循证医学证据积累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针对艾可宁®的真实世界临床研究，积累高质量的循证医学证据，为艾可宁®的临床推广提供理论依据。

2024年2月，《中国当代医药》发表《艾博韦泰抗反转录病毒治疗方案与传统抗反转录病毒治疗方案治疗初治重症艾滋病患者的效果比较》。研究结果显示：相较于传统抗病毒方案治疗，初治重症艾滋病患者使用含有艾可宁®的抗病毒方案后，对病毒的抑制和增强免疫功能效果更佳，建议临床推广。

2024年3月，《Heliyon》发表《A case of multiple ART intolerance responds to Albuvirtide and Dolutegravir: Case report and literature review》文章。研究结果显示：一名由于治疗依从性不佳，出现病毒反弹及CD4细胞计数下降等情况的HIV感染女性，在转换为基于艾可宁®的药物组合的两年后，患者治疗依从性良好，期间病毒得到完全抑制，CD4细胞计数有明显的提升。

2024年4月，《中国皮肤性病学期刊》发表文章《艾博韦泰对 HIV/AIDS 合并肾功能损伤患者的疗效和安全性》，研究结果显示：对于 HIV/AIDS 合并肾功能损伤患者，含有艾可宁®的抗病毒方案显示良好的安全性以及良好的病毒抑制和免疫应答效果。

2024年4月，《中国性科学》期刊发表《基于广义估计方程分析含艾博韦泰方案治疗艾滋病患者的疗效及多因素影响》文章，研究结果显示：120例住院初治艾滋病患者使用含艾可宁®方案进行抗病毒治疗2周和4周后，病毒载量均较基线明显下降，CD4+T淋巴细胞计数较基线明显上升，同时，“艾可宁®+整合酶抑制剂”方案较“艾可宁®+2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方案更能快速降低病毒载量。

2024年6月，《Frontiers in cellular and Infection Microbiology》发表文章《Enhanced immune reconstitution with albuvirtide in HIV-infected immunological non-responders》。该研究结果表明艾可宁®通过减少初始T细胞耗竭及细胞凋亡，来帮助免疫重建不全的患者获得免疫重建。

2) 学术建设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强化艾可宁®作为国产抗HIV病毒创新药的品牌建设，开展学术推广活动。公司积极参与了“第九届全国艾滋病学术大会”，并同步开展个体化抗病毒治疗暨“艾在前研”项目专题，多篇基于艾可宁®临床价值的投稿入选大会论文和壁报交流环节，主题涵盖了HIV感染初治、住院重症、合并肾损伤、原方案不耐受、老年晚期、合并肠梗阻等多个治疗方向，深化艾可宁®作为国产创新药在HIV治疗领域的品牌形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与中国性病艾滋病防治协会合作开展艾滋病真实世界数据收集项目，共建高质量数据库。截至目前，该数据收集项目已在全国 19 个省、自治区及直辖市的 40 余家定点医疗机构顺利开展，可为我国艾滋病精准化治疗提供宝贵的理论依据和数据支撑，促进国家 HIV 防控能力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参加亚太地区艾滋病和合并感染大会（APACC 2024），基于艾可宁®每 4 周给药一次联合多替拉韦的长效抗病毒方案研究成果在大会上发布，研究成果显示“含艾可宁®的长效抗病毒方案”可成功用于维持治疗，药物安全性好，耐受性佳；血药浓度维持久，可实现病毒长效抑制；有助于改善患者免疫重建功能。专家表示研究成果有力的支持了艾可宁®在长效抗病毒方案中的进一步应用。

2024 年 7 月，公司参加第 25 届世界艾滋病大会（AIDS 2024），艾可宁®针对免疫重建不全患者的重要研究成果在大会上发布，研究成果显示艾可宁®可通过减少初始 T 细胞耗竭及细胞凋亡，帮助长期病毒抑制的 INRs 恢复 CD4+T 细胞，以实现免疫重建。专家表示，研究结果为免疫重建不全的 HIV 感染者制定更好的治疗方案提供了扎实的临床依据。

4. 开拓艾滋病暴露后预防市场

报告期内，基于艾可宁®被纳入 2021 版及 2024 版《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暴露后预防推荐用药方案的权威背书，以及作为长效注射类药物有效阻断、依从性好、安全性高的药物优势，公司积极探索、推进艾可宁®在艾滋病暴露后预防领域的应用。报告期内，公司与疾控、NGO 组织积极对接，就长效药物在暴露后预防领域的临床价值开展宣讲和科普活动，提升产品在高危群体中的渗透，同时，公司在多个城市推进艾可宁®在暴露后预防领域的门诊应用，后续，公司将结合产品在预防领域的优势，在更多城市深化暴露后预防业务，触达更多高危群体，助力前移 HIV 防控关口，共筑 HIV 防治体系。

5. 多元化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多元化的经营策略，通过布局 HIV 病毒载量及耐药检测业务、取得缙更昔洛韦中国区域的商业化权益等方式开展多元化业务，已实现收入 661.58 万元。本报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康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为全国 90 余个城市的 HIV 定点治疗医院提供 HIV 病毒载量及耐药检测服务，公司授权引进的缙康韦®（盐酸缙更昔洛韦片）已在全国 16 个省份实现挂网销售，共同助力公司营收。

（二）研发进展

公司以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为向导，以实现创新型药物的产业化及商业化为最终目标，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和自身发展阶段，制定了差异化的研发策略，保障长期可持续发展。

坚持深耕抗 HIV 病毒长效制剂的研发，夯实细分领域核心竞争力。公司致力于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长效制剂并组成完整配方（鸡尾酒疗法），用于艾滋病的治疗和预防。自主研发的一款长效、注射用抗 HIV 病毒新药艾可宁®已获批上市，在长效制剂开发领域形成了深厚的原研技

术积累，并持续构建具有差异化竞争优势的长效抗 HIV 病毒产品管线，解决临床痛点，满足患者多元化的用药需求。

持续探索新技术领域，打造小核酸药物产品管线。公司在长效多肽药物艾可宁®的开发过程中，积累了递送、合成、修饰等关键领域的技术实力与的研发经验，长效多肽药物与小核酸药物的开发在上述领域具有技术共通性，公司可将长效多肽领域的原研技术积累应用于小核酸领域的药物开发，帮助小核酸药物提高递送系统的高效性，药物靶向的精确性，药物的稳定性和安全性，以及药物的合成效率与质量。同时，公司通过与一家在核酸药物设计、合成及研发全领域具备国际水平的 CRO 服务商合作，进一步提升了自身在小核酸药物开发领域的竞争力。基于已形成的技术优势与建立的专利壁垒，公司积极布局了小核酸领域新药，方向涵盖了 IgA 肾病、高尿酸血症、痛风、血脂异常、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炎 MASH 等慢性疾病以及肿瘤等治疗领域，所选靶点具有同类首创（First-in-Class）或同类最优（Best-in-Class）的潜力。

聚焦慢病市场，布局高端仿制药品种，缩短研发周期。公司基于人口老龄化带来的慢病市场扩容，持续布局具有技术壁垒与技术门槛的高端仿制药，包括 FB4001、FB3002 和其他热熔胶贴剂产品，以满足市场需求、降低研发成本、增厚公司业绩，提升可持续经营能力。

1. 抗 HIV 领域

1) 已上市抗 HIV 病毒产品艾可宁®-维持治疗适应症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针对已上市产品艾可宁®的适应症拓展工作。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就 II 期临床方案与药审中心进行沟通，并获得药审中心积极反馈意见，后续公司将持续推进新增适应症相关事项，争取在本年度内向药审中心递交正式的 II 期临床试验申请。

2) 长效抗 HIV 病毒药物

公司正在开发新的抗 HIV 病毒长效制剂，并组成完整长效治疗方案。抗 HIV 病毒长效制剂的候选化合物包含整合酶抑制剂和进入抑制剂等。给药方式上，长效、注射两药组合，拟通过皮下注射方式，每月给药 1 次，与现有长效疗法具有差异化的市场竞争优势；同时，公司也在探索研究其他给药方式的长效制剂。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针对部分候选化合物长效制剂处方的设计、制剂筛选工作和大鼠的 PK 研究工作，并针对样品的制剂工艺、生产参数、关键质量属性同步开展了相关研究。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部分候选化合物已取得了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

3) 抗 HIV 病毒产品 FB1002 联合疗法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针对 FB1002 项目多重耐药适应症的数据清理分析工作。基于 FB1002 研发进展不及预期、竞品在欧美及中国市场已上市，综合考虑竞品价格、项目后续开发需投入的时间和资金、3BNC117 抗体的生产成本等因素，公司认为继续开发 FB1002 会带来较高的不确定性及风险，难以达到公司预期的研发及商业化目标，公司拟终止“艾可宁®+3BNC117 联合疗法临床研发项目”（FB1002）的临床研究，并将部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投入到给药频次更长、给药方式更优的其他长效抗 HIV 病毒在研项目。

2. 小核酸药物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小核酸药物各项的序列体外筛选和转基因小鼠体内药理学研究工作。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小核酸药物项目处于临床前药物发现阶段，后续确定 PCC 后将积极推进 CMC 研究和 IND 申报等工作。

3. 高端仿制药领域

1) 治疗骨质疏松产品 FB4001（特立帕肽仿制药）

公司已向美国 FDA 提交 FB4001 的 ANDA（美国新药简略申请，即美国仿制药申请）注册申请并获《受理通知书》，同时以“零缺陷”通过了美国 FDA 对 FB4001 ANDA 上市申请的批准前现场检查 (PAI, Prior Approval Inspection)，目前，FB4001 处于发补研究阶段。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完成了部分质量补充研究工作，后续将持续推进 FB4001 项目进展，争取在 2025 年获得美国 FDA 的上市批准，并尽早实现产品在美国的商业化推广。

2) 镇痛贴剂系列产品——热熔胶贴剂

报告期内，公司有序推进 FB3002 及其他镇痛类热熔胶贴剂产品的进展。公司完成了针对 FB3002 的药学研究、生产工艺放大、工艺验证及注册批的生产等工作，截至本报告期末，FB3002 处于生物等效性 (BE) 研究阶段，后续公司还需完成稳定性研究、非临床研究和 ANDA 申报等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同步完成了其他热熔胶贴剂产品的可行性评估工作，目前处于处方工艺研发阶段，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热熔胶贴剂产品的临床进展。

4. 治疗性长效降血脂产品 FB6001

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 FB6001 体外药效研究和临床前研究工作，基于已经获得的数据，公司计划终止 FB6001 项目的临床开发工作。

（三）生产基地建设情况

1. 生产质量控制及资质申报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执行“质量安全零缺陷、生产管理零差错、安全管理零事故”的“三零”管理，南京江宁乾德路生产基地圆满达成年度产品成品合格率 100% 的质量要求。

报告期内，南京市江宁区至道路的冻干粉针剂生产线通过了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表明此冻干粉针剂生产线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已具备合规的商业化生产条件，可为公司已上市产品或其他制剂类产品的临床样品制备提供产能支持，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生产线自动化水平，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2. 生产质量控制及资质申报

截至本报告期末，募投项目 1,000 万支注射用 HIV 融合抑制剂项目一期(南京至道路制剂生产基地)的冻干粉针生产线已获得药品生产许可，并通过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可为制剂类产品提供产能支持；四川金堂原料药生产基地，原料药生产线已获得药品生产许可，可为多肽类产品提供产能支持；山东齐河生产基地项目，项目竣工验收及设备验证工作已完成，热熔贴剂平台的建设工作有序推进，截至本报告期末，热熔贴剂平台的关键设备采购已完成，后续公司将积极推进平台施工进度。

（四） 知识产权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申请提交 3 项发明专利；跟进维护已申请专利，已完成多项专利的审查意见答复，获得 2 项发明专利授权；2024 年 7 月，公司新申请提交 8 项发明专利。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知识产权制度体系建设、规范知识产权工作流程，并进一步优化专利申请流程制度，在公司内部进一步进行专利检索分析相关培训，进一步提高全体员工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和自主创新能力。

（五） 人力资源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以企业效益为核心导向，结合薪酬与考核机制，提高整体组织效能；公司持续细化、优化重大项目的考核体系，进一步压实各层级、各部门的项目责任，以适应公司发展的新需求，提升营运效能。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沙龙交流系列活动，主题涵盖新兴研发技术、热门疾病领域等，以浓厚的学习氛围带动企业内部的活力与竞争力；同时，公司人力资源部持续强化业务培训工作，持续针对不同部门、不同职级人员开展个性化的内、外部培训，拉动团队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

（六） 企业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获评“2023 年江苏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瞪羚企业”“南京市外资研发中心”“南京市第七批知识产权示范企业”“2024 年江苏省健康产业研究会会员单位”“2024 年中国多肽药物创新大会支持单位，”体现了公司在药物研发领域的专业水准与行业内的广泛影响力；此外，公司连续四年入选“2023 年度中国小分子药物企业创新力 TOP30 排行榜”，体现市场及行业对公司“创新投入”“创新成果”“知识产权”“创新驱动”等多维度实力的认可。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长效制剂并组成完整配方（鸡尾酒疗法），用于艾滋病的治疗和预防。自主研发的一款长效、注射用抗 HIV 病毒新药艾可宁®已获批上市，在长效制剂开发领域形成了深厚的原研技术积累，并持续构建具有差异化竞争优势的长效抗 HIV 病毒在研产品，包括长效、注射用两药组合 FB1002 和其他长效制剂。

临床试验的推进需根据项目研发进度、竞品分析、市场潜力及管线其他产品最新进展等因素不断进行优先级的调整。由于 FB1002 研发进展不及预期、竞品在欧美及中国市场已上市，综合考虑竞品价格、项目后续开发需投入的时间和资金、3BNC117 抗体的生产成本等因素，公司认为继续开发 FB1002 会带来较高的不确定性及风险，难以达到公司预期的研发及商业化目标，公司拟终止“艾可宁®+3BNC117 联合疗法临床研发项目”（FB1002），并将部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投入到给药频次更长、给药方式更优的其他长效抗 HIV 病毒在研项目，以解决现有已上市抗 HIV 病毒长效

疗法在副作用及便利性方面的痛点，夯实公司在艾滋病治疗及预防新药研制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丰富创新药产品管线，公司计划将部分剩余募投资金，投入到其他具有技术先进性及临床开发价值的新药品种，以保障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为解决临床痛点，公司正在开发新的抗 HIV 病毒长效制剂，并组成完整长效治疗方案。抗 HIV 病毒长效制剂的候选化合物包含整合酶抑制剂和进入抑制剂等；给药方式上，长效、注射两药组合，拟通过皮下注射方式，每月给药 1 次，与现有长效疗法具有差异化的市场竞争优势；同时，公司也在探索研究其他给药方式的长效制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部分候选化合物已取得了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1. 尚未盈利的风险

创新药行业具有研发时限长、资金投入大、盈利周期长的特点，公司作为一家研发驱动型的生物医药企业，正处于重要研发投入期。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尚未盈利且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2024 年上半年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5,105.6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045.91 万元。

目前，公司仅抗 HIV 病毒创新药产品艾可宁®上市，其他在研产品均处于国内、国际推进阶段，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或将持续保持一定规模的研发投入和药品市场推广投入，预计公司将在未来一定期间内处于亏损状态。若公司未盈利状态持续存在，或者累计未弥补亏损持续扩大，则可能对公司资金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公司若长期不能盈利，也会对业务拓展、人才引进、团队稳定以及研发投入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2. 核心竞争力风险

创新药的临床阶段具备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在研产品临床试验能否顺利实施及完成，受到临床批件审批进度、临床试验患者入组进度、临床疗效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创新药开发具有成本高，耗时长，风险高的特点，若公司在研产品或产品个别适应症研发不达预期，可能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近年来生命科学领域和药物研究手段发展迅速，公司作为研发驱动型的创新药公司，若未来在公司药物治疗领域内诞生更具竞争优势的创新药物，或将面临所在领域技术升级迭代风险，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仅抗 HIV 病毒创新药艾可宁®上市销售，如果竞争对手开发出有效性及安全性显著优于公司品种的产品，则可能对公司业务造成冲击，对经营状况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3. 经营风险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除艾可宁®以外，其他产品尚处于临床试验阶段，短期内艾可宁®仍将是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如果艾滋病药物市场的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出现医生及患者更倾向使用免费治疗方案、不改变原有治疗方案、选择进口药物的情况，导致艾可宁®的商业化不及预期，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其他在研产品上市后,仍需要经历市场开拓及学术推广等过程才能实现药品的良好销售,如在市场准入、市场拓展及学术推广等方面进展未达预期,导致无法快速放量或未能有效获得医生或患者的认可,则可能影响公司收入增长及盈利能力的提升,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达预期风险

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将投资于药品研发项目,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行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作出的,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同时面临着市场需求变化、相关政策变化、技术更新等诸多不确定性因素,可能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按期实施及正常运转造成不利影响。

5. 药品研发风险

药品研发的技术要求高、开发难度大、研发周期长且研发投入大,研发过程中常伴随着一定失败风险。即使在研药品的临床前研究及初期临床试验结果良好,仍无法保证后期临床试验的结果能够达到预期。若在研发过程中发生无法招募足够的临床病人、临床疗效达不到预期等情况,可能导致研发进度或结果不及预期。如果公司未来的临床试验结果未达预设终点指标,将导致在研药品无法获批上市或获批上市时间不及预期。

6. 市场竞争及商业化不达预期的风险

产品从立项、研发到实现销售,需要一定时间周期,期间可能面临更多竞争产品的入局,导致产品的竞争格局发生变化,市场份额下降,影响产品商业化的顺利开展;此外,产品研发成功后若在市场准入、市场拓展及学术推广等方面进展未达预期,导致无法快速扩大销售规模或未能有效获得医生、患者的认可,或存在商业化不及预期的风险。

7. 行业风险

医药产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行业之一,医药产品是关系人民生命健康和安全的特殊消费品;同时,医药产业又是一个受监管程度较高的行业,其监管部门包括国家及各级地方药品监管部门和卫生部门,其在各自的权限范围内,制订相关的政策法规,对整个行业实施监管。中国目前处于经济结构调整期,各项改革正在逐步深入。随着中国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和社会医疗保障体制的逐步完善,行业相关的监管政策将不断完善、调整,中国医疗卫生市场的政策环境可能面临重大变化。如公司不能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以适应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带来的市场规则和监管政策的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8. 宏观环境风险

近年来,国际贸易摩擦不断,全球经济面临下行的压力。如果未来全球宏观经济景气度持续走低,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虽然医药行业一定程度上属于对经济环境较不敏感的刚性需求行业,但如果宏观经济持续在弱周期徘徊,势必会对医药制造企业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加剧行业波动。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参考“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1,056,036.51	42,441,262.26	20.30
营业成本	35,377,390.30	36,740,130.56	-3.71
销售费用	34,124,281.19	28,351,970.83	20.36
管理费用	36,453,249.64	45,235,965.65	-19.42
财务费用	4,221,189.16	4,241,895.11	-0.49
研发费用	72,701,164.58	111,927,177.43	-3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91,498.22	-160,140,398.34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650,161.26	48,101,712.0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78,326.92	18,486,545.30	240.6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营业收入 5,105.60 万元,同比增加 20.30%,主要系核心产品艾可宁®实现的销售收入增长及多元化营收增长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 7,270.12 万元,同比减少 35.05%,主要系 FB2001 项目终止,研发投入同比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7,094.89 万元,主要系公司研发投入减少及公司职工薪酬支出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17,375.19 万元,主要系本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支出较多,且赎回金额较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7.83 万元,同比增加 240.67%,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	情况说明

		(%)		(%)	动比例 (%)	
应收款项	41,221,062.46	2.00	63,008,781.14	2.94	-34.58	收回客户款项
其他应收款	5,794,203.66	0.28	2,370,670.36	0.11	144.41	借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64,404,254.55	3.13	13,203,675.84	0.62	387.78	本期新增大额存单
固定资产	261,119,704.31	12.69	94,079,786.32	4.40	177.55	生产基地转固
使用权资产	1,506,410.54	0.07	2,969,157.24	0.14	-49.26	租赁厂房持续摊销及计提停工减值
长期待摊费用	4,007,056.31	0.19	935,702.10	0.04	328.24	基地零星装修改造费用
短期借款	268,915,116.01	13.07	202,299,231.94	9.45	32.93	借款用于企业运营
应付账款	26,734,487.68	1.30	17,435,238.06	0.81	53.34	应付原料药货款增加
合同负债	1,516,488.48	0.07	5,832,452.69	0.27	-74.00	上期末子公司预收货款 本期确认收入
应交税费	912,388.93	0.04	634,758.70	0.03	43.74	基地房产税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716,985.99（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3%。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6,069.30	房屋维修基金及证照未更新受限
固定资产	67,503,192.28	长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5,402,207.54	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113,211,469.12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前沿建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建瓴或标的公司）持有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前沿）100%股权；并以四川前沿为投资主体，在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投资建设了高端多肽原料药生产基地。

为聚焦主业发展、优化资源配置，公司拟在保障多肽原料药产能供应的前提下转让上海建瓴的控股权，以提升资产运营效率及可持续经营能力。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与西藏多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瑞医药）达成投资意向，拟将上海建瓴 70%股权转让给多瑞医药或其控制的主体，并签订了《投资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投资意向协议）。

本次签署的投资意向协议系公司与多瑞医药就收购事宜达成的初步意向，交易方案及对价尚需对上海建瓴进行全面的财务审计、资产评估工作后由双方协商确定；投资意向协议约定的具体事项在实施过程中存在变动的可能，尚需进一步协商、推进和落实；后续双方签订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还需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审议决策程序以及有权监管机构的审批（若涉及），存在未能通过决策、审批程序等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2 月 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2 月 8 日	会议决议详见《前沿生物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4 月 26 日	会议决议详见《前沿生物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持股主体	激励方式	持股数量	激励对象人数	持股比例(%)
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员工持股平台	1,720 万股	46	4.5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41.67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乾德路5号/江宁区至道路8号						
企业名称	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成都—阿坝工业集中发展区金乐路76号						
企业名称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齐河县齐鲁高新技术开发区凤凰路21号						
二、排污信息							
废水	厂区	主要污染物	许可排放浓度 (mg/L)	实际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	核准排放量 (t)	
	乾德路5号	COD	500	40	0.04684	0.109	
		氨氮	45	0.151	0.000207	0.006	
		总氮	70	5.24	0.00717	0.027	
		总磷	8	0.18	0.000246	0.0048	
	至道路8号	COD	500	14	0.0294	/	
		氨氮	45	0.127	0.00027	/	
		总氮	70	2.76	0.0058	/	
		总磷	8	0.16	0.00034	/	
	金乐路76号	COD	500	11.6983	0.01493	0.3	
		氨氮	45	1.2450	0.00182	0.027	
		总氮	70	14.075	0.0195	/	
		总磷	8	0.6483	0.00095	0.0048	
	凤凰路21号	COD	120	/	/	1.325	
		氨氮	25	/	/	0.276	
		总氮	35	/	/	/	
		总磷	1	/	/	/	
	排污许可证总量指标及许可信息：						
	1) 依据《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201150579884270001U”，CODcr 0.109吨，氨氮 0.006吨，总氮 0.059吨，总磷 0.005吨。						
	2) 依据《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10121MA64Q9YF7Q001Y”，CODcr 0.3吨，氨氮 0.027吨，总磷 0.0048吨。						
3) 依据《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71425MA3NYW9Y13001P”，CODcr: 1.325t/a, 氨氮 0.276t/a。							

		<p>执行标准:</p> <p>1)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总氮、总磷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其余参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p> <p>2) 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COD、NH₃-N、TP等指标排放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核定(COD<500mg/L;NH₃-N<45mg/L)、《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B级标准核定(低于TP<8mg/L)。</p> <p>3)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COD、氨氮按照《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4-2008)。</p>					
		<p>排放口信息:</p> <p>1) 前沿生物南京乾德路5号厂区为租用厂区,总排口1处。</p> <p>2) 前沿生物南京至道路8号厂区,总排口1处。</p> <p>3) 四川前沿金乐路76号厂区内东南侧:总排口1处。</p> <p>4) 齐河前沿凤凰路21号厂区内西南侧:总排口1处。</p>					
		厂区	主要污染物	许可排放浓度(mg/m ³)	实际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量(t)	核准排放量(t)
		乾德路5号	非甲烷总烃	60	/	/	0.150
			VOCs	100	/	/	/
		至道路8号	非甲烷总烃	60	3	0.1168	/
		金乐路76号	非甲烷总烃	80	/	/	/
			VOCs	60	/	/	4.374
		凤凰路21号	非甲烷总烃	80	/	/	/
			VOCs	60	/	/	3.0668
废气		<p>排污许可证总量指标及许可证信息:</p> <p>1)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201150579884270001U”,非甲烷总烃0.150吨。</p> <p>2) 依据《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10121MA64Q9YF7Q001Y”,VOCs4.374吨。</p> <p>3)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71425MA3NYW9Y13001P”,vocs:3.0668t/a。</p>					
		<p>执行标准:</p> <p>1)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042-2021)中表1大气污染物基本项目最高允许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60mg/m³,VOCs<100mg/m³)。</p> <p>2) 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表3医药制造行业标准(VOCs<60mg/m³)。</p> <p>3)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中标准(VOCs<60mg/m³)。</p>					
固废	危险废物	种类		处置方式		产生地址	
		废化试剂、有机溶剂桶		委托专业处置公司合规处置		南京前沿乾德路5号/至道路8号	
		废口罩、手套					
		废有机溶剂					
培养基							

		废活性炭		四川前沿金乐路 76 号
		废包装容器		
		实验室废液		
		反应废液		
		DMF 废液		
	暂未产生危废			齐河前沿凤凰路 21 号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建设施工产生固废、生产中产生的一般固废）	由环卫清运	
噪声	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并定期对噪声进行监测，设备设施采用噪音控制措施，保证瞬时噪音及等效噪音达标。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施名称	投运日期	处理工艺	设计处理能力	运行情况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乾德路厂区				
艾博韦泰中试车间废气处理系统	2018	活性炭吸附	10000Nm ³ /h	2024 年产线搬迁未运行
危化品库废气处理系统	2018	活性炭吸附	10000Nm ³ /h	2024 年产线搬迁未运行
特立帕肽废气处理系统	2020	活性炭吸附	25000Nm ³ /h	2023 年 1 月拆除停用
污水处理系统	依托科技小镇加速带污水站统一处理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至道路厂区				
201 车间废气处理系统	2024	活性炭吸附	30000Nm ³ /h	正常运行
304 危废库废气处理系统	2024	活性炭吸附	3000Nm ³ /h	正常运行
305 污水站废气处理系统	2024	活性炭吸附	3000Nm ³ /h	正常运行
污水处理站	2024	A/O/O	150m ³ /d	正常运行
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工艺废气处理系统	2021	三级喷淋+两级活性炭纤维吸附	20000Nm ³ /h	正常运行
危废库废气处理系统	2021	活性炭吸附	6000Nm ³ /h	正常运行
质检废气处理系统	2021	活性炭吸附	3000Nm ³ /h	正常运行
污水处理站	2021	物化+生化+沉淀	300m ³ /d	正常运行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车间废气处理系统	已建成，未投产	三级喷淋+两级活性炭纤维吸附	9000Nm ³ /h	未投产，未运行
危废库废气处理系统	已建成，未投产	活性炭吸附	4800Nm ³ /h	未投产，未运行
质检废气处理系	已建成，未投产	活性炭吸附	8000Nm ³ /h	未投产，未运行

统				
污水处理站	已建成，未投产	物化+生化+沉淀	100m ³ /d	未投产，未运行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竣工环保验收/批复文号
艾博韦泰 GMP 项目	自(2014)环监(验)字第(040)号
2019-518814 特立帕肽制剂生产项目	宁经管委行审环验[2020]46号
前沿生物高端冻干粉针制剂生产基地项目	宁经管委审环许(2022)53号
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高端多肽生物药产业基地项目	成环评审[2020]11号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高端多肽生物药产业基地项目	德审批环[2019]23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1)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乾德路基地备案号：320115-2021-061-M，至道路基地备案号 320115-2022-208-L。
- 2) 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号：510121-2022-001-L。
- 3)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号：371425-2023-034-L。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具有科学系统的防范和应急措施，并有计划地按照预案进行演练，如遇突发事件，将根据事件分级分类标准进行分级启动和实施，能够确保应急处置迅速、有序、高效进行。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编制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依规开展自行监测，项目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主要污染物在线监测数据时时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监督，并依规进行了环境信息及数据公开。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落实企业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在运营过程中，严格落实环境保护责任，将环境保护费用纳入公司整体预算，统筹管理。本报告期，公司为积极承担环保责任，做了以下工作：

- 1) 全员签订 EHS 目标责任书，将环境保护的责任通过责任书的形式层层分解到每个员工。
- 2) 重视环境保护方面的培训工作，制定年度培训计划，提高全体员工的环境保护意识，公司上半年共计开展 22 次环境保护相关培训，共计 484 人次参训。
- 3) 公司加强对外排污污染物的监管，各主要排口均安装了在线监测设备，对主要污染物的排放情况实时监测，确保达标排放。
- 4) 公司产生的危险废物均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委托具有处置及运输资质的第三方对危险废物进行处置，确保公司的危险废物合规处置。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重点通过管理的手段，做好节能减排的宣贯，提升员工的环保意识。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积极贯彻和落实国家关于“碳中和、碳达峰”的环保政策，公司使用燃气锅炉，利用天然气作为原料，通过使用低氮燃烧器，优化燃烧过程，减少不完全燃烧和热量损失，进一步提高能效和减少碳排放。同时加强节能减排的管理工作，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定期开展节能大检查，有效减少能源消耗。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核心技术人员：DONG XIE	详见注释：注释 1	详见注释：注释 1	是	详见注释：注释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建木药业有限公司、南京建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建树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南京玉航春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详见注释：注释 2	详见注释：注释 2	是	详见注释：注释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CHANGJIN WANG	详见注释：注释 3	详见注释：注释 3	是	详见注释：注释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RONGJIAN LU	详见注释：注释 3	详见注释：注释 3	是	详见注释：注释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珠海华金创盈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众诚鸿运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事务所（有限合伙）、深圳市倚锋睿意投资中心（有限	详见注释：注释 4	详见注释：注释 4	是	详见注释：注释 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合伙)、深圳市倚锋九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前海倚锋太和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福林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坤众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南京亨水曜泰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南京晟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滨湖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菏泽艾宁医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鼎泽迅捷科技有限公司、Tayun Sieda LLC、HE JIANG、JO Cocolo Limited、Fullgoal Asset Management (HK)Limited、Blue Ocean Private Equity I LP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 辽宁三生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友财汇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齐河众鑫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仁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详见注释: 注释 5	详见注释: 注释 5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高级管理人员: 邵奇、OHISAMU、吕航舟	详见注释: 注释 3	详见注释: 注释 3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股东: 建木药业有限公司、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建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RONGJIANLU、CHANGJIN WANG	详见注释: 注释 6	详见注释: 注释 6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南京晟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众诚鸿运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事务所(有限合伙)、北京鼎泽迅捷科技有限公司	详见注释: 注释 7	详见注释: 注释 7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以及在公司任职但并不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释：注释 8	详见注释：注释 8	是	详见注释：注释 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DONG XIE	详见注释：注释 9、注释 15、注释 16	详见注释：注释 9、注释 15、注释 16	是	详见注释：注释 9、注释 15、注释 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释：注释 10	详见注释：注释 10	是	详见注释：注释 1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详见注释：注释 11	详见注释：注释 11	是	详见注释：注释 1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资产评估机构	详见注释：注释 12	详见注释：注释 12	是	详见注释：注释 1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	详见注释：注释 13	详见注释：注释 13	是	详见注释：注释 1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	详见注释：注释 14	详见注释：注释 14	是	详见注释：注释 1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建木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释：注释 17	详见注释：注释 17	是	详见注释：注释 1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释：注释 18、注释 19	详见注释：注释 18、注释 19	是	详见注释：注释 18、注释 1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认购方	详见注 释：注释 20	详见注释： 注释 20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2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

注 1：（1）主动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2）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3）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4）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首发前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截至 2021 年 1 月 27 日，因触发承诺的履行条件，限售期延长 6 个月，详见 2021-003 号公告）；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5）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6）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7）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本人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8）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同时根据孰高孰长原则确定持股锁定期限；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9）对于所持首发前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所持首发前股份。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上缴公司所有。

注 2：（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

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截至 2021 年 1 月 27 日，因触发承诺的履行条件，限售期延长 6 个月，详见 2021-003 号公告）；（4）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5）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同时根据孰高孰长原则确定持股锁定期限；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企业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6）对于所持首发前股份，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上述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上缴公司所有。

注 3：（1）主动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2）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3）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将继续遵守本款规定；（4）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首发前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截至 2021 年 1 月 27 日，因触发承诺的履行条件，限售期延长 6 个月，详见 2021-003 号公告）；（5）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6）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注：该项承诺仅由作为核心技术人员的 CHANGJIN WANG（王昌进）、RONGJIAN LU（陆荣健）作出）（7）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同时根据孰高孰长原则确定持股锁定期限；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8）对于所持首发前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所持首发前股份。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上缴公司所有。

注 4: 于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同时根据孰高孰长原则确定持股锁定期限；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承诺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

注 5: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同时根据孰高孰长原则确定持股锁定期限；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企业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

注 6: （1）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2）本企业（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本企业（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人）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本企业（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4）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5）如果本企业（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人）将依法赔偿。

注 7: （1）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2）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4）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

注 8：为维护公司上市后的股价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于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

1、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条件和程序

(1) 启动条件及程序：上市后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25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

(2) 停止条件：1) 在上述第 1 项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或是实施前，如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2) 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3) 各相关主体在连续 12 个月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已达到上限。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如再次触发上述第 1 项的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达成时，将依次开展公司回购股票，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和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以及在公司任职但并不领取薪酬的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等工作以稳定公司股价：

(1) 公司回购股票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1）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公司单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1%，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2）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3）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4）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

在公司 12 个月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后，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

(1) 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的金额不超过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分红和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的合计值；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

在公司实际控制人 12 个月内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总金额达到最大限额后，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1) 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司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 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从公司取得薪酬总额；(3) 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注 9：(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0：1、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承诺通过如下方式努力提升经营水平，增加未来收益，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1) 巩固和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将持续加强公司的创新药研发及全球商业化能力。商业化方面，公司将提升核心产品的生产能力，并逐渐扩大及专业化公司的商业化团队，提升艾可宁®在中国艾滋病专科医院的覆盖率和销售透率。持续创新方面，公司现已拥有具全球知识产权的长效多肽药物研发平台和多个在研产品，未来公司将加速产品管线的临床研发，改善业务前景并提高盈利能力。在自主创新的同时，公司寻求与领先的科研机构合作，通过国际授权和收购等途径来增强公司的产品线。本公司致力于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国际创新医药企业，不断提升公司在国内外生物医药行业的市场地位。(2) 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一方面，公司将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和公司运营管理机制，设计更为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和项目运作方案；另一方面，公司也将进一步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实行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费用控制和资产管理，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高资产运营效率，提升盈利能力。(3) 加快募投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收益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严格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方案有效利用。此外，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基础上，公司将通过加快募投项目相关软硬件设备采购、推进研发进度等方式，争取使募投项目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收益。

2、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为了保障公司前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承诺：（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2）不侵占公司利益。（3）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如本人违反已做出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相关承诺，将无条件接受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本人的失信行为进行的处理。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为了保障公司前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进行利益输送，亦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将对自身日常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自身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将行使自身职权以促使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未来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将行使自身职权以保障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其做出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相关承诺，将无条件接受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承诺主体的失信行为所进行处理。

注 11：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43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文件要求，公司董事会制定了《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

（1）公司制定本规划的考虑因素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

（2）本规划的制定原则

以股东总体价值最大化为目标，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资本结构优化、净资产收益率等因素，参考剩余股利、固定或持续增长股利等股利分配理论，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利润分配应当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若公司未盈利，则不进行分红。

（3）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调整的周期和机制

公司每三年重新审视一次分红回报规划和计划，公司可以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分红规划和计划进行适当且必要的调整。调整分红规划和计划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不得与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相抵触，公司保证调整后的股东回报计划不违反以下原则：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若公司未盈利，则不进行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如果累计未分配利润和盈余公积合计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 120%以上，公司可以提出发放股票股利议案并交股东大会表决。

（4）公司上市后三年的具体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上市后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期间内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若公司未盈利，则不进行分红。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若计划分红，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预案，并交付股东大会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注 12：公司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招股说明书》被有权机关认定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从构成重大、实质影响事项经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起三个月内，本公司以不低于发行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且回购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招股说明书》被有权机关认定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从构成重大、实质影响事项经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起三个月内，本人将推动公司以不低于发行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确保公司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且回购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招股说明书》被有权机关认定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资产评估机构的承诺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承诺：

瑞银证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瑞银证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瑞银证券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联席主承销商承诺：

中信证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发行人律师承诺：

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过错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国浩南京将根据自身的具体过错，在经司法机关生效判决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申报会计师承诺：

本所为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出具的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如果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5）资产评估机构承诺：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机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3：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已出具《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

行《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董事、核心技术人员的职权，不利用在公司的董事、核心技术人员的地位或身份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债权人的正当权益。2、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承诺如下：（1）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前沿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前沿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前沿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前沿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3）如前沿生物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前沿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前沿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前沿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前沿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前沿生物、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本人近亲属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注 14：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出具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减少和规范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2、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与公司不可避免地发生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公平规则合理交易，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本人将在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中回避表决，不利用本人实际控制人身份，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公司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3、如本人违背承诺，本人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4、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生效，并在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本人依照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有效。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也出具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本企业承诺减少和规范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2、如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今后与公司不可避免地发生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公平规则合理交易，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本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本企业持股 5%以上股东身份，为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在与公司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3、如本人/本企业违背承诺，本人/本企业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4、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生效，并在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本人/本企业依照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内有效。

注 15：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承诺：（1）本人将支持、督促公司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履行为员工办理并缴纳医疗保险、基本

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义务，并承担相应责任。（2）如因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所属的社会保险和/或住房公积金的主管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和/或住房公积金或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本人愿意向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进行无条件全额连带补偿。

注 16：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已出具承诺，若公司和/或其控股子公司因房屋租赁未办理备案登记或存在其他瑕疵而受到行政处罚或影响公司和/或其控股子公司的实际经营，DONG XIE（谢东）将对公司和/或其控股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各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合法租赁或新建该等房产的替代性房产所支出的费用、合法租赁或新建期间对公司和/或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实际损失或额外费用等，予以全额补偿。

注 17：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一、公司承诺：

本公司若未能履行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任何承诺，则本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公司将自愿采取相应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本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并且本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本公司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2）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4）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5）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香港建木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公司若未能履行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任何承诺，则本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本公司将停止在公司处获得的股东分红，直至本公司按承诺将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时为止；同时，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公司将自愿采取相应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5）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三、DONG XIE（谢东）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人若未能履行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任何承诺，则本人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停止从香港建木、南京建木、建木商务、南京建树及南京玉航处所直接及间接获得的分红，直至本人按承诺将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时为止；同时，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人将自愿采取相应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5）停止香港建木、南京建木、建木商务、南京建树及南京玉航处所直接及间接获得的分红，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本人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公司有权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将应付本人的薪酬或津贴暂时予以扣留，为本人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

注 18：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公司的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支持由董事会或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支持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注 19: 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作出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2、本承诺出具日后至上市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其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注 20: 认购方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谢辉、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认购主体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2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3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青岛杰正海诚商贸有限公司、UBS AG、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及保证：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认购方同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将上述限售股份在上述限售期限内予以锁定。认购方因由本次发行取得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完成后，上述限售股份在上述限售期限内，由于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获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若监管机关对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锁定期进行调整，则对本次发行股票的锁定期也将作相应调整。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00	2021/3/26	2021/3/31	2026/3/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是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90,000,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艾可宁®原料药供应商分别在 2021 年 7 月及 2022 年 11 月签订了《艾可宁®（原料药）委托生产合同》与《补充采购合同》，约定了艾可宁®原料药在 2022 年-2024 年按照约定的单一采购单价实施分批采购，采购总金额不超过 1.8 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发布的《前沿生物关于签订日常经营性长单采购合同的公告》（2022-070）。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按照合同约定，艾可宁®原料药已经到货 79,238,275.20 元。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 / (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 / (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 /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 年 10 月 22 日	1,844,180,000.00	1,717,290,079.54	1,717,290,079.54	-	736,930,143.51	-	42.91	-	11,794,136.23	0.69	16,328,326.27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 年 9 月 5 日	200,200,002.03	195,666,755.54	195,666,755.54	-	150,741,213.00	-	77.04	-	15,804,707.30	8.08	60,925,542.54
合计	/	2,044,380,002.03	1,912,956,835.08	1,912,956,835.08	-	887,671,356.51	-	/	/	27,598,843.53	/	77,253,868.81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000万支注射用HIV融合抑制剂项目 ^{注1}	生产建设	是	否	134,950,000.00	-	137,875,764.17	102.17	2021.12	是	是	不适用			否	4,960.36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艾可宁®+3BNC117联合疗法临床研发项目 ^{注2}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161,500,000.00	2,534,136.23	178,884,573.29	15.40	2024.12	是	否	注2			是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新型透皮镇痛贴片AB001临床研发项目 ^{注3}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30,571,673.73	-	30,571,673.73	100.00	不适用	是	否	注3			是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注4}	运营管理	是	否	57,500,000.00	-	58,152,560.52	101.13	2020.12	是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注5}	补流还贷	是	否	316,440,079.54	-	322,185,571.80	101.82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FB2001研发项目中期分析阶段项目 ^{注6}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34,741,213.00	-195,292.70	134,741,213.00	100.00	不适用	是	否	注6			是	不适用
其他	归还银行贷款 ^{注7}	补流还贷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38,984,324.11	25,260,000.00	25,260,000.00	64.8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其他	镇痛贴剂系列产品项目 ^{注8}	研发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38,269,544.70	-	-	-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1,912,956,835.08	27,598,843.53	887,671,356.51	/	/	/	/	/	/	/	/	4,960.36

注1 1,000万支注射用HIV融合抑制剂项目

累计投入进度:截至2023年12月31日,1,000万支注射用HIV融合抑制剂项目结项,累计投入人民币137,875,764.17元,募投项目承诺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34,950,000.00元,超出部分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存款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产品收益。

项目实现的效益:1,000万支注射用HIV融合抑制剂项目已结项,取得了药品生产许可证,通过了药品GMP符合性检查,该募投项目的投产运营,有利于提升艾可宁®的生产能力,并进一步提升公司生产线自动化水平,对产品的质量控制及产能供应提供保障,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募集资金结余:本报告期,公司将1,000万支注射用HIV融合抑制剂项目结项后的结余募集资金4,960.36元转出,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

注2 艾可宁®+3BNC117联合疗法临床研发项目(公司内部研发代号FB1002)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拟对本项目结项并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由于 FB1002 研发进展不及预期、竞品在欧美及中国市场已上市，综合考虑竞品价格、项目后续开发需投入的时间和资金、3BNC117 抗体的生产成本等因素，公司认为继续开发 FB1002 会带来较高的不确定性及风险，难以达到公司预期的研发及商业化目标，公司拟终止“艾可宁®+3BNC117 联合疗法临床研发项目”，对本项目结项，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新的募投项目。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项目实现的效益或研发成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在美国开展的 FB1002 维持疗法适应症 II 期临床试验，已经完成全部受试者的入组及为期 52 周的治疗与随访工作；在中国开展的 FB1002 多重耐药药适应症 II 期临床试验，已经完成了 16 例受试者的用药和随访；在中国开展的 FB1002 免疫疗法适应症 II 期临床试验，完成了 11 例受试者入组及随访工作，由于受试者对中断用药的认知度和接受度不一，参与入组的意愿较低，患者入组困难，公司已在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停止了本项目的受试者入组。同时，公司持续开展了广谱中和抗体 3BNC117 的药学、生产和质量（CMC）研究，实现了工艺优化及工艺放大，完成了临床注册批次 GMP 生产，为开展中、美临床 II 期试验提供了药品。

注 3 新型透皮镇痛贴片 AB001 临床研发项目（公司内部研发代号 FB3001）

本报告期，鉴于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对本项目结项并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项目实现的效益或研发成果：本报告期，新型透皮镇痛贴片 AB001 临床研发项目（FB3001）项目终止，尚未获批上市；在此期间，公司已完成了 FB3001 的中国桥接 I 期临床试验；经过与药审中心持续多轮的沟通交流后，药审中心同意公司开展 II/III 期无缝设计的临床研究；为推进关键性临床试验的开展，公司还完成了药学研究（包括质量研究以及制剂配方）工作和生产工艺优化的阶段性工作。

注 4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累计投入进度：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结项，累计投入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8,152,560.52 元，募投项目承诺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57,500,000.00 元，超出部分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存款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产品收益。

项目实现的效益：截至本报告期，公司营销网络已覆盖全国 290 余家 HIV 定点治疗医院及 200 余家 DTP 药房，极大地提升公司核心产品艾可宁®在中国艾滋病治疗领域的覆盖率，同时在外海市场拓展方面，艾可宁®已在部分目标海外国家获得药品注册许可。通过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的建设实施，对商业化进程起到了长足的促进与提升作用。

注 5 补充流动资金

累计投入进度：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结项，累计投入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22,185,571.80 元，募投项目承诺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316,440,079.54 元，超出部分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存款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产品收益。

项目实现的效益：补充流动资金的募投项目结项，主要投向公司的主营业务，在运营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金实力得到增强，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得到保证，有效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注 6 FB2001 研发项目中期分析阶段（公司内部研发代号 FB2001）

本报告期，鉴于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对本项目结项并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本年度投入金额为-195,292.70 元，主要系供应商退回部分预付款所致。

项目实现的效益或研发成果：本报告期，FB2001 研发项目中期分析阶段（FB2001）项目终止，尚未获批上市；在此期间，公司完成了注射用 FB2001 原料药和制剂的工艺、质量及临床前药理、毒理研究工作；完成了在中国和美国的 IND 申报工作及 I 期临床试验；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同意就注射用 FB2001 开展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 II/III 期临床研究；启动了注射用 FB2001 的 II/III 期临床研究，并完成部分受试者的入组工作。

注 7 归还银行贷款

归还银行贷款为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本报告期，鉴于 FB2001 研发项目中期分析阶段项目的可行性发生变化，对该项目结项并变更募集资金投向为“镇痛贴剂系列产品”及归还银行贷款，将其中剩余募集资金（含现金管理收益）40,747,100.00 元（对应募集资金净额为 38,984,324.11 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以期缓解公司偿债压力，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注 8 镇痛贴剂系列产品项目

镇痛贴剂系列产品项目为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本报告期，鉴于 FB2001 研发项目中期分析阶段项目的可行性发生变化，对该项目结项并变更募集资金投向为“镇痛贴剂系列产品”及归还银行贷款，将其中剩余募集资金（含现金管理收益）22,933,346.71 元（对应募集资金净额为 21,941,218.43 元）用于镇痛贴剂系列产品项目。鉴于 FB3001 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对本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含现金管理收益）17,066,653.29 元（对应募集资金净额为 16,328,326.27 元）变更为“镇痛贴剂系列产品”。截至本报告期末，“镇痛贴剂系列产品”尚未获批上市。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投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新型透皮镇痛贴片 AB001 临床研发项目	2024 年 3 月 30 日	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46,900,000.00	30,571,673.73	镇痛贴剂系列产品项目	本报告期，鉴于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对本项目结项并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募投项目“镇痛贴剂系列产品项目”，详见上表注 3，变更后的项目仍用于主营业务。	-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FB2001 研发项目中 期分析阶段项目	2024 年 3 月 30 日	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95,666,755.54	134,741,213.00	归还银行贷款、 镇痛贴剂系列产品项目	本报告期，鉴于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对本项目结项并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募投项目“镇痛贴剂系列产品项目”及“归还银行贷款”，详见上表注 6，变更后的项目仍用于主营业务。	-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的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1月19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并已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3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3亿元）的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实际使用3.0亿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4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的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实际使用0.58亿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 年 9 月 18 日	9.60	2023 年 10 月 14 日	2024 年 10 月 13 日	7.45	否

其他说明：

2023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次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进行调整，对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对暂时闲置的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0.6 亿元；使用期限为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3 年 10 月 14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授权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取得到期收益人民币 8,978,842.79 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744,708,100.00 元。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9,939,500	42.7				-159,939,500	-159,939,500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2,997,500	11.5				-42,997,500	-42,997,50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2,997,500	11.5				-42,997,500	-42,997,50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4、外资持股	116,942,000	31.2				-116,942,000	-116,942,00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74,138,750	19.8				-74,138,750	-74,138,75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42,803,250	11.4				-42,803,250	-42,803,25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14,639,153	57.3				159,939,500	159,939,500	374,578,653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214,639,153	57.3				159,939,500	159,939,500	374,578,653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74,578,653	100				0	0	374,578,653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7 月 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 159,939,500 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披露的《前沿生物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建木药业有限公司	70,638,750	70,638,750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6 月 30 日
RONGJIAN LU（陆荣健）	21,743,750	21,743,750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6 月 30 日
CHANGJIN WANG（王昌进）	21,059,500	21,059,500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200,000	17,2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南京建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3,922,500	13,922,500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南京玉航春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290,000	9,29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6 月 30 日
Jo Cocolo Limited	3,500,000	3,5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南京建树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85,000	2,585,000	0	0	首发限售	2024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159,939,500	159,939,500	0	0	/	/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74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建木藥業有限公司	0	70,638,750	18.86	0	0	无	0	境外法人
LU RONGJIAN	0	21,743,750	5.8	0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WANG CHANGJIN	0	21,059,500	5.62	0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7,200,000	4.59	0	0	无	0	其他
南京建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0	13,922,500	3.72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玉航春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9,290,000	2.48	0	0	无	0	其他
辽宁三生生物医药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辽宁三生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915,000	1.58	0	0	无	0	其他
JO Cocolo Limited	0	3,500,000	0.93	0	0	无	0	境外法人
Blue Ocean Private Equity I LP	-65,000	2,696,364	0.72	0	0	无	0	境外法人
南京建树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2,585,000	0.69	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建木藥業有限公司	70,638,750	人民币普通股	70,638,750
LU RONGJIAN	21,743,750	人民币普通股	21,743,750
WANG CHANGJIN	21,059,5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59,500
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00,000
南京建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3,92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22,500
南京玉航春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2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90,000
辽宁三生生物医药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辽宁三生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15,000
JO Cocolo Limited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
Blue Ocean Private Equity I LP	2,696,364	人民币普通股	2,696,364
南京建树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85,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建木藥業有限公司、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建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南京玉航春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南京建树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受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 控制。此外，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七、1	374,806,392.46	526,663,249.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附注七、2	483,816,828.77	415,057,402.8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附注七、5	41,221,062.46	63,008,781.1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附注七、8	30,173,139.40	23,479,570.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附注七、9	5,794,203.66	2,370,670.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注七、10	63,283,390.16	59,002,295.2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七、13	64,404,254.55	13,203,675.84
流动资产合计		1,063,499,271.46	1,102,785,645.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附注七、21	261,119,704.31	94,079,786.32
在建工程	附注七、22	531,754,209.23	695,969,059.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附注七、25	1,506,410.54	2,969,157.24
无形资产	附注七、26	180,069,466.04	229,175,249.4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七、28	4,007,056.31	935,702.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七、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七、30	15,217,205.37	14,211,895.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3,674,051.80	1,037,340,850.81
资产总计		2,057,173,323.26	2,140,126,496.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七、32	268,915,116.01	202,299,231.9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附注七、36	26,734,487.68	17,435,238.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附注七、38	1,516,488.48	5,832,452.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七、39	16,247,787.49	19,634,852.68
应交税费	附注七、40	912,388.93	634,758.70
其他应付款	附注七、41	24,100,636.37	23,052,308.95
其中：应付利息	附注七、41	363,992.23	986,240.0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七、43	134,814,883.79	111,187,494.66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七、44	213,516.66	81,834.18
流动负债合计		473,455,305.41	380,158,171.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附注七、45	52,420,000.00	71,42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附注七、47		169,537.84
长期应付款	附注七、48	232,357,511.24	230,981,661.6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附注七、51	116,713,429.31	114,715,037.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1,490,940.55	417,286,236.93
负债合计		874,946,245.96	797,444,408.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七、53	374,578,653.00	374,578,6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七、55	2,723,191,887.05	2,723,191,887.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七、57	14,907.09	10,839.09
专项储备	附注七、58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七、60	-1,915,558,369.84	-1,755,099,291.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2,227,077.30	1,342,682,087.4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2,227,077.30	1,342,682,087.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57,173,323.26	2,140,126,496.24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3,793,315.40	501,105,572.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3,816,828.77	410,054,923.6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附注十九、1	44,941,269.63	64,350,460.8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420,691.94	20,229,148.27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九、2	458,979,990.49	432,479,185.20
其中：应收利息		18,396,644.59	18,428,179.11
应收股利			
存货		59,284,720.88	56,037,126.1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066,406.11	5,817,184.33
流动资产合计		1,491,303,223.22	1,490,073,600.8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九、3	86,152,252.74	86,152,252.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2,562,141.39	84,823,414.31
在建工程		896,226.42	176,807,748.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63,853.91	1,731,562.86
无形资产		105,124,567.23	153,382,275.4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07,056.31	935,702.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6,235.28	34,955.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9,762,333.28	503,867,911.55
资产总计		1,941,065,556.50	1,993,941,512.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8,915,116.01	202,299,231.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6,510,503.60	17,207,378.9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65,306.57	633,288.91
应付职工薪酬		15,107,337.60	16,712,291.71
应交税费		400,486.61	252,286.85
其他应付款		13,977,968.08	15,050,904.21
其中：应付利息		235,242.21	830,452.49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141,320.66	61,188,531.75
其他流动负债		133,885.04	75,859.69
流动负债合计		410,351,924.17	313,419,773.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420,000.00	21,42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6,727,211.24	16,351,361.6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9,027,729.31	97,029,337.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8,174,940.55	134,800,699.09
负债合计		538,526,864.72	448,220,473.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74,578,653.00	374,578,6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83,098,954.71	2,783,098,954.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755,138,915.93	-1,611,956,568.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02,538,691.78	1,545,721,039.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41,065,556.50	1,993,941,512.36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1,056,036.51	42,441,262.26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七、61	51,056,036.51	42,441,262.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附注七、61	185,196,329.54	227,979,956.35
其中：营业成本		35,377,390.30	36,740,130.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附注七、62	2,319,054.67	1,482,816.77

销售费用	附注七、63	34,124,281.19	28,351,970.83
管理费用	附注七、64	36,453,249.64	45,235,965.65
研发费用	附注七、65	72,701,164.58	111,927,177.43
财务费用	附注七、66	4,221,189.16	4,241,895.11
其中：利息费用		5,151,960.74	3,547,669.31
利息收入		969,740.01	3,577,907.76
加：其他收益	附注七、67	6,681,337.78	6,135,333.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68	8,015,258.96	8,771,956.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0	849,425.97	-282,245.6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2	-77,112.91	-1,140,687.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3	-41,556,725.57	-260,844.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1	18,798.64	-306,682.9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0,209,310.16	-172,621,865.10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七、74	4,150.44	1,190.00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七、75	253,918.43	463,770.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0,459,078.15	-173,084,445.99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七、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459,078.15	-173,084,445.9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459,078.15	-173,084,445.9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459,078.15	-173,084,445.9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附注七、77	4,068.00	-7,996.5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68.00	-7,996.5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68.00	-7,996.5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68.00	-7,996.52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0,455,010.15	-173,092,442.5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0,455,010.15	-173,092,442.5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4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46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十九、4	45,943,315.80	41,050,644.24
减：营业成本	附注十九、4	34,881,226.25	37,421,649.87
税金及附加		652,355.87	465,923.44
销售费用		25,581,199.58	24,834,191.26
管理费用		29,848,360.17	32,516,516.49
研发费用		68,183,405.46	116,436,546.12
财务费用		4,267,167.07	-524,276.26
其中：利息费用		5,151,960.74	3,547,669.31
利息收入		867,741.94	8,295,775.92
加：其他收益		6,653,186.59	6,060,645.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十九、5	8,010,656.22	8,644,914.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1,905.14	-267,818.2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9,887.09	-1,473,916.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384,611.27	-260,844.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55.34	-208,422.2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990,930.17	-157,605,347.63
加：营业外收入			190.00
减：营业外支出		191,417.33	457,923.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3,182,347.50	-158,063,081.6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182,347.50	-158,063,081.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182,347.50	-158,063,081.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3,182,347.50	-158,063,081.6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204,601.88	40,361,467.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27,880.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13,270,528.22	21,356,699.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475,130.10	67,446,047.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788,158.28	40,645,802.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803,686.82	78,558,744.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91,728.44	1,669,004.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85,683,054.78	106,712,894.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666,628.32	227,586,44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91,498.22	-160,140,398.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48,925.63	8,777,901.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690.00	156,992.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1,773,810,000.00	2,29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1,984,615.63	2,302,934,894.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816,676.89	83,833,182.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1,892,818,100.00	2,17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7,634,776.89	2,254,833,182.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650,161.26	48,101,712.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1,928,311.25	160,477,629.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928,311.25	160,477,629.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8,959,420.15	84,791,708.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80,854.18	7,097,969.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1,309,710.00	50,101,406.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949,984.33	141,991,084.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78,326.92	18,486,545.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475.11	-5,371.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856,857.45	-93,557,512.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6,400,496.91	550,631,997.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543,639.46	457,074,484.99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259,060.82	37,614,801.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27,880.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2,933.54	16,486,007.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281,994.36	59,828,688.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36,333.14	40,645,802.6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344,556.94	64,807,405.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3,599.69	536,218.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429,697.28	112,120,032.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944,187.05	218,109,459.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62,192.69	-158,280,770.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44,322.89	8,650,859.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690.00	10,655,364.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8,810,000.00	2,26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6,980,012.89	2,281,306,223.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54,805.10	27,334,530.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8,385,323.67	2,202,501,706.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1,640,128.77	2,229,836,236.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660,115.88	51,469,987.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1,928,311.25	160,477,629.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928,311.25	160,477,629.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9,959,420.15	44,791,708.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66,366.68	3,966,482.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4,880.00	49,758,186.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920,666.83	98,516,378.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07,644.42	61,961,251.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07.11	-24,173.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312,257.04	-44,873,705.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0,842,819.44	482,179,469.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530,562.40	437,305,764.00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4,578,653.00				2,723,191,887.05		10,839.09	-			-1,755,099,291.69		1,342,682,087.45		1,342,682,087.4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4,578,653.00				2,723,191,887.05		10,839.09	-			-1,755,099,291.69		1,342,682,087.45		1,342,682,087.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4,068.00	-			-160,459,078.15		-160,455,010.15		-160,455,010.1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68.00				-160,459,078.15		-160,455,010.15		-160,455,010.1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38,544.23				238,544.23		238,544.23
2. 本期使用									238,544.23				238,544.23		238,544.2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4,578,653.00				2,723,191,887.05		14,907.09	-			-1,915,558,369.84		1,182,227,077.30		1,182,227,077.30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4,578,653.00				2,722,976,275.87		29,410.57	-			-1,426,134,947.60	1,671,449,391.84	1,671,449,391.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4,578,653.00				2,722,976,275.87		29,410.57	-			-1,426,134,947.60	1,671,449,391.84	1,671,449,391.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803.93		-7,996.52	-			-173,084,445.99	-172,892,638.58	-172,892,638.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96.52				-173,084,445.99	-173,092,442.51	-173,092,442.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803.93							199,803.93	199,803.9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9,803.93							199,803.93	199,803.93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1.本期提取								1,055,062.32				1,055,062.32	1,055,062.32	
2.本期使用								1,055,062.32				1,055,062.32	1,055,062.32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74,578,653.00				2,723,176,079.80		21,414.05	-			-1,599,219,393.59	1,498,556,753.26	1,498,556,753.26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4,578,653.00				2,783,098,954.71					-1,611,956,568.43	1,545,721,039.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4,578,653.00				2,783,098,954.71					-1,611,956,568.43	1,545,721,039.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3,182,347.50	-143,182,347.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3,182,347.50	-143,182,347.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4,578,653.00				2,783,098,954.71					-1,755,138,915.93	1,402,538,691.78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4,578,653.00				2,782,883,343.53				-	-1,325,512,550.49	1,831,949,446.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4,578,653.00				2,782,883,343.53				-	-1,325,512,550.49	1,831,949,446.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803.93				-	-158,063,081.61	-157,863,277.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8,063,081.61	-158,063,081.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803.93						199,803.9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9,803.93						199,803.9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1,055,062.32		1,055,062.32
2. 本期使用									1,055,062.32		1,055,062.32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74,578,653.00				2,783,083,147.46				-	-1,483,575,632.10	1,674,086,168.36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南京前沿”)是于2016年3月14日南京前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基础上改组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为南京市江宁区科学园乾德路5号7号楼(紫金方山),总部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南京市。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抗病毒和肌肉骨骼疼痛治疗药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9户,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0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医药制造”的披露要求。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的计量、固定资产的折旧、无形资产的摊销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末余额超过集团总资产千分之五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

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

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和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

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组合 1：第三方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的，账龄自对应的合同资产初始确认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日起连续计算；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账款合并计算。
组合 2：并表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款项。

经过测试，组合 2：并表关联方组合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1：第三方组合计提比例如下：

项目	比例
未逾期	4.86%
逾期 1 年以内	10.51%

②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	
组合 1：第三方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 2：并表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款项

经过测试，组合 2：并表关联方组合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1：第三方组合计提比例如下：

其他应收款账龄	比例
30 天以内（含 30 天）	0.00%
30 天-90 天（含 90 天）	5.00%
90 天-1 年（含 1 年）	5.00%
1-2 年（含 2 年）	20.00%
2-3 年（含 3 年）	70.00%
3 年以上	100.00%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在产品验证批、委托加工物资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3)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本集团存货数量繁多，但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库存商品用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可变现净值；原材料、半成品用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可变现净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

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7、“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2) 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

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8%-4.75%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公司在建工程转固时点是获得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符合性检查通知（原 GMP 认证）的当月。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所有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以土地使用权证书上的使用年限为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中专利权从取得专利日开始摊销，摊销期限为取得日至专利权到期日。专利许可可从本集团取得专利许可日开始摊销，摊销期限为取得专利许可日至专利许可到期日。专有技术在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如取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件形成无形资产时转入“无形资产”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并开始摊销。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期限为：

项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专利权	118-197 月	直线法
专利许可	118-179 月	直线法
办公软件	5 年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10 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48.5-50 年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的工资、奖金和社保公积金等人工费用、外购第三方研发服务费、研发活动直接投入的试验耗材、用于研发活动的设备、房屋及软件等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专家咨询费和其他费用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如下：

研究阶段：本集团项目可行性调查、立项及前期研究开发作为研究阶段。研究阶段起点为研发部门将项目立项资料提交公司审核通过，终点为取得药品上市前最后一次临床试验批件。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开发阶段的起点为开始临床 III 期研究之日，终点为研发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如取得新药证书等。本集团进入开发阶段的项目支出，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先在“开发支出”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在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如取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件形成无形资产时转入“无形资产”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并开始摊销。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

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租赁资产改良支出。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项目	摊销年限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3-5年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采用经销模式和直销客户模式销售给客户，收到客户订单后发出商品，在取得客户签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同时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在销售商品时给予客户的现金折扣，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检测业务收入：

本集团通过自有销售团队向客户推介艾滋病检测业务，客户通过 APP 下单并付款，本集团收到订单后委托第三方实验室提供检测服务并支付检测费。检测业务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

约义务，公司将收到的款项扣除支付给第三方实验室的检测费计入收入。公司根据出具的检测报告以净额法确认收入。

贸易业务收入：

本集团从印度 Hetero 公司获得缬康韦®(盐酸缬更昔洛韦片)在中国大陆地区的经销权，采用经销商模式开展缬康韦®的市场推广，集团作为产品销售总代理人，从印度进口该产品后发货给下游经销商进行销售，根据经销协议，公司按照总额法在收到最终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同时结转成本。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厂房租赁。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21“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人民币40,000元），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3) 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5)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6)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为整体经营，设有统一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评价体系和内部报告制度。管理层通过定期审阅集团层面的财务信息来进行资源配置与业绩评价。本集团无单独管理的经营分部，因此本集团只有一个经营分部。

(7)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五、21 和 26)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五、11 和 27)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参见附注五、37)、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参见附注十三)、及股份支付(参见附注十五)。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6.5%/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注：本公司的子公司北京前沿、前沿科技、德州前沿系小规模纳税人，按简易计税办法计税，征收率为3%；本公司的子公司前沿通汇系南京综合保税区内企业，适用增值税免税的保税政策，税率为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南京前沿	15
北京前沿	20
香港前沿	16.5
前沿建瓴	25
四川前沿	25
齐河前沿	25
前沿科技	20
德州前沿	20
南京康得	20
前沿通汇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213200829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自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当年起即可按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2) 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文件有关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的文件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的文件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对小

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北京前沿、前沿科技、德州前沿、南京康得、前沿通汇为小型微利企业，按该政策计缴企业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印花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30.80	3,730.80
银行存款	374,539,908.66	526,396,766.11
其他货币资金	262,753.00	262,753.00
合计	374,806,392.46	526,663,249.9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16,985.99	543,805.66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3,816,828.77	415,057,402.80
其中：		
理财产品	483,816,828.77	415,057,402.8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483,816,828.77	415,057,402.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4年06月30日，理财产品系本公司已购买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及收益凭证人民币481,910,000.00元，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变动人民币1,906,828.77元。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30 天(含 30 天)	2,179,371.51	31,463,203.90
31-90 天(含 90 天)	15,520,754.20	9,726,088.88
91 天-1 年(含 1 年)	27,162,264.48	25,629,302.16
1 年以内小计	44,862,390.19	66,818,594.94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32,484.00
合计	44,862,390.19	67,051,078.9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862,390.19	100.00	3,641,327.73	8.12	41,221,062.46	67,051,078.94	100.00	4,042,297.80	6.03	63,008,781.14
其中：										
组合 1：第三方组合	44,862,390.19	100.00	3,641,327.73	8.12	41,221,062.46	67,051,078.94	100.00	4,042,297.80	6.03	63,008,781.14
合计	44,862,390.19	/	3,641,327.73	/	41,221,062.46	67,051,078.94	/	4,042,297.80	/	63,008,781.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所有客户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第三方组合	44,862,390.19	3,641,327.73	8.12
合计	44,862,390.19	3,641,327.73	8.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逾期天数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客户群的损失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不同的客户群没有进一步区分。

项目	预期信用损失率(%)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	4.86	19,014,582.43	923,468.15
逾期1年以内	10.51	25,847,807.76	2,717,859.58
合计	/	44,862,390.19	3,641,327.73

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过去期间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042,297.80			4,042,297.8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400,970.07			400,970.0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3,641,327.73			3,641,327.7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042,297.80		400,970.07			3,641,327.73
合计	4,042,297.80		400,970.07			3,641,327.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3,233,404.97		23,233,404.97	51.79	2,442,958.91
客户二	6,241,964.10		6,241,964.10	13.91	290,881.85
客户三	2,579,305.48		2,579,305.48	5.75	271,210.24
客户四	2,456,739.97		2,456,739.97	5.48	114,486.57
客户五	1,827,382.96		1,827,382.96	4.07	85,157.90
合计	36,338,797.48		36,338,797.48	81.00	3,204,695.4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713,199.62	81.90	19,925,089.02	84.86
1 至 2 年	3,488,422.52	11.56	1,386,445.94	5.91
2 至 3 年	388,776.56	1.29	2,168,035.21	9.23
3 年以上	1,582,740.70	5.25		
合计	30,173,139.40	100.00	23,479,570.1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17,345,102.73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7.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794,203.66	2,370,670.36
合计	5,794,203.66	2,370,670.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0-30 天(含 30 天)	435,743.50	95,786.80
31-90 天(含 90 天)	711,741.00	
91 天-1 年(含 1 年)	3,242,485.48	2,392,566.90
1 年以内小计	4,389,969.98	2,488,353.70
1 至 2 年	2,002,000.00	2,000.00
2 至 3 年	1,150.00	1,150.00
3 年以上	115,000.00	115,000.00
合计	6,508,119.98	2,606,503.7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219,711.48	3,051.90
押金	573,408.50	573,408.50
往来款	4,715,000.00	2,030,043.30
合计	6,508,119.98	2,606,503.7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35,833.34			235,833.3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78,082.98			478,082.9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713,916.32			713,916.3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35,833.34	478,082.98				713,916.32
合计	235,833.34	478,082.98				713,916.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供应商一	2,000,000.00	30.73	往来款	1年以内、1至2年	250,000.00
供应商二	1,900,000.00	29.19	往来款	1年以内、1至2年	245,000.00
供应商三	500,000.00	7.68	往来款	1年以内	25,000.00
供应商四	315,000.00	4.84	往来款	1年以内	
供应商五	300,000.00	4.61	备用金	1年以内	15,000.00
合计	5,015,000.00	77.05	/	/	535,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63,434.74	179,763.22	2,583,671.52	2,044,079.40	7,778.04	2,036,301.36
在产品	37,783,960.71	637,757.27	37,146,203.44	32,949,366.25		32,949,366.25
库存商品	20,900,967.53		20,900,967.53	20,304,422.96		20,304,422.96
周转材料	1,111,452.64		1,111,452.64	1,230,000.17		1,230,000.17
委托加工物资				1,392,711.30		1,392,711.30
合同履约成本	5,641,834.80	4,100,739.77	1,541,095.03	1,089,493.17		1,089,493.17
合计	68,201,650.42	4,918,260.26	63,283,390.16	59,010,073.25	7,778.04	59,002,295.2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778.04	172,114.30		129.12		179,763.22
在产品		637,757.27				637,757.27
合同履约成本		4,100,739.77				4,100,739.77
合计	7,778.04	4,910,611.34		129.12		4,918,260.26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为研发领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额存单	51,098,100.00	
待抵扣进项税	13,230,092.50	13,203,675.84
其他	76,062.05	

合计	64,404,254.55	13,203,675.84
----	---------------	---------------

其他说明：

本集团预期部分待抵扣进项税能够在 2024 年 06 月 30 日之后的 12 个月内实现抵扣，因此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对于未来 12 个月内不能够实现抵扣的剩余待抵扣进项税，将其列报为其他非流动资产，参见附注七、30。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61,119,704.31	94,079,786.3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61,119,704.31	94,079,786.32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6,221,503.46	35,648,824.60	2,227,822.91	9,765,587.54	123,863,738.51
2. 本期增加金额	82,837,072.27	89,969,460.36		5,026.55	172,811,559.18
(1) 购置		992,566.38		5,026.55	997,592.93
(2) 在建工程转入	82,837,072.27	88,976,893.98			171,813,966.25
3. 本期减少金额		50,628.51	224,200.00	463,122.34	737,950.85
(1) 处置或报废		50,628.51	224,200.00	463,122.34	737,950.85
4. 期末余额	159,058,575.73	125,567,656.45	2,003,622.91	9,307,491.75	295,937,346.8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908,050.47	13,611,338.18	1,672,650.72	7,299,148.47	29,491,187.84
2. 本期增加金额	1,974,209.08	2,899,095.44	111,853.69	730,737.68	5,715,895.89
(1) 计提	1,974,209.08	2,899,095.44	111,853.69	730,737.68	5,715,895.89
3. 本期减少金额		42,594.65	212,990.00	426,620.90	682,205.55
(1) 处置或报废		42,594.65	212,990.00	426,620.90	682,205.55
4. 期末余额	8,882,259.55	16,467,838.97	1,571,514.41	7,603,265.25	34,524,878.1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92,764.35			292,764.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92,764.35			292,764.3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0,176,316.18	108,807,053.13	432,108.50	1,704,226.50	261,119,704.31
2. 期初账面价值	69,313,452.99	21,744,722.07	555,172.19	2,466,439.07	94,079,786.3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629,504.05	336,739.70	292,764.35	-	闲置
合计	629,504.05	336,739.70	292,764.35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机器设备	292,764.35	-	292,764.35	管理层参考市场因素综合判断	不再使用、无内部调拨使用价值或对外转让价值的闲置机器设备	管理层对不再使用、无内部调拨使用价值或对外转让价值的闲置机器设备参考市场因素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292,764.35	-	292,764.35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31,754,209.23	695,969,059.79
工程物资		
合计	531,754,209.23	695,969,059.79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1000 万支注射用艾博韦泰项目				176,807,748.34		176,807,748.34
四川前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83,770,758.38		383,770,758.38	378,399,700.28		378,399,700.28
齐河前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47,087,224.43		147,087,224.43	140,761,611.17		140,761,611.17
其他	896,226.42		896,226.42			
合计	531,754,209.23		531,754,209.23	695,969,059.79		695,969,059.7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1000万支注射用艾博韦泰项目	178,475,414.99	176,807,748.34	1,667,666.65	171,813,966.25	6,661,448.74	-	100.00	100.00%	2,181,128.99	419,195.66	4.80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借款及政府补助
											5.10	
四川前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22,513,117.12	378,399,700.28	5,381,429.29		10,371.19	383,770,758.38	90.83	90.83%	20,348,959.56	812,412.50	5.15	自筹资金、借款及政府补助
齐河前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2,312,134.62	140,761,611.17	6,325,613.26			147,087,224.43	72.70	72.70%	788,804.18		5.00	自筹资金、借款及政府补助
合计	803,300,666.73	695,969,059.79	13,374,709.20	171,813,966.25	6,671,819.93	530,857,982.81	/	/	23,318,892.73	1,231,608.16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942,437.36	10,249,576.92	18,192,014.2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942,437.36	10,249,576.92	18,192,014.2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300,246.16	9,737,098.07	15,037,344.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1,208.47		1,031,208.47
(1) 计提	1,031,208.47		1,031,208.4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331,454.63	9,737,098.07	16,068,552.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5,512.81	185,512.81
2. 本期增加金额	431,538.23		431,538.23
(1) 计提	431,538.23		431,538.2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31,538.23	185,512.81	617,051.0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79,444.50	326,966.04	1,506,410.54
2. 期初账面价值	2,642,191.20	326,966.04	2,969,157.2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机器设备	185,512.81	-	185,512.81	管理层参考市场因素综合判断	不再使用、无内部调拨使用价值或对外转让价值的闲置机器设备	管理层对不再使用、无内部调拨使用价值或对外转让价值的闲置机器设备参考市场因素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431,538.23	-	431,538.23	管理层参考市场因素综合判断	不再使用、无内部调拨使用价值或对外转让价值的房屋及建筑物	管理层对不再使用、无内部调拨使用价值或对外转让价值的房屋及建筑物参考市场因素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617,051.04	-	617,051.04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专有技术	专利许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9,720,929.55	115,132,500.00	185,183,157.95	68,467,281.70	5,575,640.96	484,079,510.16
2. 本期增加金额					352,212.40	352,212.40
(1) 购置						
(2) 在建转入					352,212.40	352,212.4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9,720,929.55	115,132,500.00	185,183,157.95	68,467,281.70	5,927,853.36	484,431,722.5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484,534.30	112,393,109.14	104,937,122.86	22,259,901.36	4,090,202.23	252,164,869.89
2. 本期增加金额	1,105,962.10		9,259,157.90	2,573,924.07	304,375.70	13,243,419.77
(1) 计提	1,105,962.10		9,259,157.90	2,573,924.07	304,375.70	13,243,419.7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590,496.40	112,393,109.14	114,196,280.76	24,833,825.43	4,394,577.93	265,408,289.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739,390.86				2,739,390.86
2. 本期增加金额				36,214,576.00		36,214,576.00
(1) 计提				36,214,576.00		36,214,576.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39,390.86		36,214,576.00		38,953,966.8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0,130,433.15	-	70,986,877.19	7,418,880.27	1,533,275.43	180,069,466.04
2. 期初账面价值	101,236,395.25	-	80,246,035.09	46,207,380.34	1,485,438.73	229,175,249.4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39.42%。由于 FB1002 研发进展不及预期、竞品在欧美及中国市场已上市，综合考虑竞品价格、项目后续开发需投入的时间和资金、3BNC117 抗体的生产成本等因素，公司认为继续开发 FB1002 会带来较高的不确定性及风险，难以达到公司预期的研发及商业化目标，公司拟终止“艾可宁®+3BNC117 联合疗法临床研发项目”（FB1002）；基于已经获得的数据，公司拟终止“长效降血脂多肽疫苗 FB6001 项目”的临床开发工作，专利许可权 2024 年 06 月 30 日在无形资产科目账面净值分别为 25,720,631.97 元和 10,493,944.03 元，全额计提减值。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FB3001专利权	2,739,390.86	-	2,739,390.86	管理层参考市场因素综合判断	管理层决定终止“新型透皮镇痛贴片AB001临床研发项目”	管理层决定终止“新型透皮镇痛贴片AB001临床研发项目”参考市场因素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FB1002专利许可权	25,720,631.97	-	25,720,631.97	管理层参考市场因素综合判断	管理层决定终止“艾可宁®+3BNC117联合疗法临床研发项目”	管理层决定终止“艾可宁®+3BNC117联合疗法临床研发项目”参考市场因素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FB6001专利许可权	10,493,944.03	-	10,493,944.03	管理层参考市场因素综合判断	管理层决定终止“长效降血脂多肽疫苗FB6001项目”	管理层决定终止“长效降血脂多肽疫苗FB6001项目”参考市场因素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38,953,966.86	-	38,953,966.86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935,702.10	3,365,222.18	293,867.97		4,007,056.31
合计	935,702.10	3,365,222.18	293,867.97		4,007,056.31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末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初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661.01		272,569.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2,661.01		272,569.2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43,268,881.09	400,486,076.68
可抵扣亏损	2,010,252,491.14	1,908,661,104.28
合计	2,453,521,372.23	2,309,147,180.96

由于本集团不是很可能获得用于抵扣有关亏损和转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未来应税利润，因此本集团尚未就以上累计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现行税法，这些可抵扣亏损自发生年度起，可以在不超过 5 年的期间内抵扣未来应税利润。如附注六、2 所述，本公司为具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 号），其可弥补亏损年限延长至 10 年。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8,347,469.60	8,347,469.60	
2025	6,893,904.28	6,893,904.28	
2026	42,155,432.82	45,690,733.74	
2027	49,416,458.57	59,992,465.44	
2028	153,280,662.50	155,914,585.19	
2029	152,406,226.54	152,406,226.54	
2030	261,165,826.05	261,165,826.05	
2031	313,791,159.74	319,253,908.99	
2032	431,091,155.81	428,790,213.43	
2033	456,616,434.92	470,205,771.02	
2034	135,087,760.31		
合计	2,010,252,491.14	1,908,661,104.2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买设备款	11,061,257.08		11,061,257.08	6,401,076.05		6,401,076.05
待抵扣进项税	4,155,948.29		4,155,948.29	7,810,819.90		7,810,819.90
合计	15,217,205.37		15,217,205.37	14,211,895.95		14,211,895.95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06,069.30	306,069.30	其他	房屋维修基金及证照未更新受限	306,069.30	306,069.30	其他	房屋维修基金及证照未更新受限
固定资产	76,221,503.46	67,503,192.28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76,221,503.46	69,313,452.99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50,462,071.58	45,402,207.54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50,462,071.58	45,915,581.06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126,989,644.34	113,211,469.12	/	/	126,989,644.34	115,535,103.35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93,468,520.79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75,446,595.22	202,299,231.94
合计	268,915,116.01	202,299,231.9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集团没有已逾期未偿还的借款。短期借款包括：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的编号为2024年授字第210601023号的《授信协议》及编号为2024年抵字第210601023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借款期限自2024年6月20日起至2025年6月19日止。公司以位于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金兰路11号1101-1118室的房产为抵押。截止2024年06月30日，该笔贷款余额为9,346.85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临床试验费	267,209.87	1,749,404.72
应付原料药加工费	23,619,402.99	10,166,233.38
应付技术服务费	1,601,437.04	4,387,817.92
应付材料仪器款	1,246,437.78	1,131,782.04
合计	26,734,487.68	17,435,238.0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客户款项	1,516,488.48	5,832,452.69
合计	1,516,488.48	5,832,452.6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256,037.60	63,903,990.18	66,996,367.40	16,163,660.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1,377.85	2,293,909.98	2,291,160.72	84,127.11
三、辞退福利	297,437.23	806,682.00	1,104,119.23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9,634,852.68	67,004,582.16	70,391,647.35	16,247,787.4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190,119.48	57,747,553.50	60,841,766.80	16,095,906.18
二、职工福利费		2,305,020.77	2,305,020.77	-
三、社会保险费	50,062.12	1,216,152.14	1,215,252.06	50,962.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559.14	1,021,588.48	1,020,813.84	48,333.78
工伤保险费	1,091.11	86,873.49	86,852.33	1,112.27
生育保险费	1,411.87	107,690.17	107,585.89	1,516.15
四、住房公积金	15,856.00	2,245,777.72	2,244,841.72	16,79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9,486.05	389,486.05	-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9,256,037.60	63,903,990.18	66,996,367.40	16,163,660.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8,922.56	2,221,197.19	2,218,547.43	81,572.32
2、失业保险费	2,455.29	72,712.79	72,613.29	2,554.7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1,377.85	2,293,909.98	2,291,160.72	84,127.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及附加税	97,829.37	16,880.96
房产税	547,734.18	199,971.69
个人所得税	30,572.98	165,848.62
印花税	22,625.08	38,430.1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13,627.32	213,627.32
合计	912,388.93	634,758.70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63,992.23	986,240.0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736,644.14	22,066,068.94
合计	24,100,636.37	23,052,308.95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借款应付利息	363,992.23	986,240.01
合计	363,992.23	986,240.01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第三方顾问服务费	6,100,358.16	2,992,271.32
应付第三方设备款	9,920,079.53	12,331,263.96
应付其他	7,716,206.45	6,742,533.66
合计	23,736,644.14	22,066,068.94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8,596,507.73	104,059,415.7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832,483.07	4,723,900.32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85,892.99	2,404,178.64
合计	134,814,883.79	111,187,494.66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系本公司与四川前沿借款，其中本公司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金额人民币 7,859.65 万元；四川前沿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金额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合计 12,859.65 万元。详见附注七、45。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213,516.66	81,834.18
合计	213,516.66	81,834.1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0,000,000.00	50,000,000.00
抵押借款	12,420,000.00	21,42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52,420,000.00	71,42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长期借款包括：

(1) 公司与浦发银行签订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借款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29 日起至 2028 年 1 月 28 日止。公司以位于南京市江宁高新园至道路以南、雍熙路以东土地使用权为抵押。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2,242.00 万元，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 万元。

(2) 四川前沿与中信银行签订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借款期限自 2021 年 4 月 22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止。公司与中信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约定担保最高额度为 2 亿元整，南京前沿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限自 2021 年 3 月 3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止；签订的抵押合同约定抵押期限自 2021 年 3 月 3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止，抵押物为工业用地；签订的质押合同约定质押期限自 2021 年 3 月 3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止，质押物为非上市公司 100% 股权。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9,000.00 万元，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 万元。

(3) 本公司与交通银行签订的编号为 Z2208LN15635522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 169.51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2 年 8 月 30 日起至 2024 年 8 月 28 日止。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169.51 万元，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51 万元。本公司与宁波银行签订的编号 07200LK23C93CEA 的《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分批向银行借款合计人民币 4,991.43 万元，每笔借款期限均系 13 个月。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2,913.83 万元，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13.83 万元。

(4) 本公司与上海银行签订的编号为 5302240071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3,776.31 万元，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76.31 万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2.90%-5.15%。下限为流贷的借款利率，上限为四川前沿与中信银行的贷款，该长期借款利率以本合同签订日定价基础利率，加 50 个基本点(BPs)。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	-	169,537.84
合计	-	169,537.84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32,357,511.24	230,981,661.68
专项应付款		
合计	232,357,511.24	230,981,661.68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政府补助	215,630,300.00	214,630,300.00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款	16,727,211.24	16,351,361.68
合计	232,357,511.24	230,981,661.68

其他说明：

该政府补助款项系四川产业项目扶持资金和齐河产业项目扶持资金。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因相关项目的实际进展发生变化，尚未达到政府补助协议中约定的条件，因此，将收到的四川产业项目扶持资金和齐河产业项目扶持资金合计人民币 215,630,300.00 元计入长期应付款。

该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款系本公司为收购前沿建瓴（原前沿产业）40%股权而应支付的款项。2021 年 8 月本公司与山东坤众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坤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 57,039,000.00 元受让山东坤众所持有的前沿建瓴（原前沿产业）40%股权，按照 5 年分期付款，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支付人民币 34,223,400.00 元。该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款中尚未支付部分的现值按照其预计支付期间，分别计入长期应付款人民币 16,727,211.24 元，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人民币 4,832,483.07 元。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	85,415,037.41		4,801,608.10	80,613,429.31	
与收益相关	29,300,000.00	6,800,000.00		36,100,000.00	
合计	114,715,037.41	6,800,000.00	4,801,608.10	116,713,429.3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74,578,653.00						374,578,653.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5、资本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05,837,113.36			2,405,837,113.36
其他资本公积	317,354,773.69			317,354,773.69
合计	2,723,191,887.05			2,723,191,887.0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适用 不适用**57、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 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839.09	4,068.00				4,068.00		14,907.0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839.09	4,068.00				4,068.00		14,907.0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839.09	4,068.00			4,068.00	14,907.09
----------	-----------	----------	--	--	----------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	238,544.23	238,544.23	-
合计	-	238,544.23	238,544.23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55,099,291.69	-1,426,134,947.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55,099,291.69	-1,426,134,947.6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0,459,078.15	-328,964,344.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15,558,369.84	-1,755,099,291.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715,963.71	35,377,390.30	40,256,869.69	36,740,130.56

其他业务	2,340,072.80		2,184,392.57	
合计	51,056,036.51	35,377,390.30	42,441,262.26	36,740,130.5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艾可宁®	44,440,226.20	34,367,166.02
其他	6,615,810.31	1,010,224.2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51,056,036.51	35,377,390.30
国外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1,132,078.14	46,454.21
经销	49,923,958.37	35,330,936.09
合计	51,056,036.51	35,377,390.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1,513,896.93	650,910.58
土地使用税	761,182.48	743,003.50
印花税	34,607.15	82,296.57
其他	9,368.11	6,606.12
合计	2,319,054.67	1,482,816.77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4,740,330.93	13,174,446.73
股份支付		8,156.55
业务招待费	1,984,075.09	1,999,419.50
市场推广费	14,735,389.95	9,398,204.02
交通差旅费	1,049,188.18	1,236,431.67
海外市场开拓费	882,503.64	1,124,373.02
办公费	36,040.10	27,628.04
折旧和摊销	269,200.61	757,730.65
其他	427,552.69	625,580.65
合计	34,124,281.19	28,351,970.83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9,600,362.48	21,579,525.49
股份支付		107,881.96
中介机构服务费	940,409.84	3,429,255.26
交通差旅费	394,928.46	579,946.02
办公费	1,873,316.38	2,026,223.90
折旧和摊销	3,785,888.95	2,490,707.05
业务招待费	1,573,151.88	1,599,379.01
战略发展费	308,847.95	288,675.10
车间停工	5,947,751.36	10,207,400.41
其他	2,028,592.34	2,926,971.45
合计	36,453,249.64	45,235,965.65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2,522,411.04	25,603,427.26
股份支付		74,281.07
第三方研发服务费	41,357,176.71	64,109,071.35
折旧和摊销	4,121,596.00	10,194,645.60
试验耗材	1,900,778.91	6,829,686.70
专家咨询费	96,858.44	1,051,642.82
交通差旅费	328,313.20	563,840.83

其他	2,374,030.28	3,500,581.80
合计	72,701,164.58	111,927,177.43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款的利息收入	-969,740.01	-3,577,907.76
贷款的利息支出	5,151,960.74	3,547,669.31
手续费	65,200.00	112,584.81
融资费用	540,686.53	680,011.05
净汇兑损失	-566,918.10	3,479,537.70
合计	4,221,189.16	4,241,895.11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801,608.10	4,552,742.7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580,380.00	1,233,877.31
代扣代缴个税返还	299,349.68	348,713.45
合计	6,681,337.78	6,135,333.52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015,258.96	8,771,956.8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8,015,258.96	8,771,956.85
----	--------------	--------------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49,425.97	-282,245.6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849,425.97	-282,245.69

其他说明：

无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	18,798.64	-306,682.97
合计	18,798.64	-306,682.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00,970.07	1,483,529.6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78,082.98	-342,841.71
合计	77,112.91	1,140,687.9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910,611.34	260,844.8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6,214,576.00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使用权资产减值损失	431,538.23	
合计	41,556,725.57	260,844.81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4,150.44	1,190.00	4,150.44
合计	4,150.44	1,190.00	4,150.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0	300,000.00	100,000.00
其他	153,918.43	163,770.89	153,918.43
合计	253,918.43	463,770.89	253,918.43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合计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0,459,078.1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767,681.6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21,874.4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385,246.9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4,979,280.48
所得税费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款	9,679,729.68	6,121,590.76
其他	3,590,798.54	15,235,108.98
合计	13,270,528.22	21,356,699.7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期间费用	85,617,854.78	106,300,309.68
手续费	65,200.00	112,584.81
其他	-	300,000.00
合计	85,683,054.78	106,712,894.4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及大额存单	1,773,810,000.00	2,294,000,000.00
合计	1,773,810,000.00	2,294,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及大额存单	1,892,818,100.00	2,171,000,000.00
合计	1,892,818,100.00	2,171,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款	1,309,710.00	3,397,506.23
支付贷款保证金		41,000,000.00
支付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款		5,703,900.00
合计	1,309,710.00	50,101,406.2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02,299,231.94	244,165,228.52		176,733,429.45	815,915.00	268,915,116.01
应付利息	986,240.01		8,058,606.40	8,680,854.18		363,992.23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及租赁负债	2,573,716.48		121,886.51	1,309,710.00		1,385,892.99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长期借款	175,479,415.70	37,763,082.73		32,225,990.70		181,016,507.73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及长期应付款	235,705,562.00	1,000,000.00	484,432.31			237,189,994.31
合计	617,044,166.13	282,928,311.25	8,664,925.22	218,949,984.33	815,915.00	688,871,503.27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0,459,078.15	-173,084,445.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556,725.57	260,844.81

信用减值损失	77,112.91	1,140,687.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715,895.89	5,086,388.98
使用权资产摊销	1,031,208.47	1,228,963.63
无形资产摊销	13,243,419.77	18,918,601.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3,867.97	758,157.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798.64	306,682.9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9,425.97	282,245.6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692,647.27	4,136,180.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15,258.96	-8,771,956.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81,094.95	1,539,995.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70,616.15	3,072,643.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50,664.45	-15,215,190.49
其他		199,803.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91,498.22	-160,140,398.3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4,543,639.46	457,074,484.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26,400,496.91	550,631,997.4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856,857.45	-93,557,512.4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74,543,639.46	526,400,496.91
其中：库存现金	3,730.80	3,730.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4,539,908.66	526,396,766.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543,639.46	526,400,496.9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3,316.30	43,316.30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理由
银行存款	43,316.30	四川前沿因证照未及时更新
合计	43,316.30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262,753.00	262,753.00	房屋维修基金
合计	262,753.00	262,753.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83,220.36	7.1268	593,094.86
欧元	0.48	7.6617	3.68
港币	561,928.65	0.9127	512,861.04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78,338.64	7.1268	1,270,983.82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200,215.42	7.1268	1,426,895.25
短期借款			
其中：瑞士法郎	4,150,000.00	7.9471	32,980,465.0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南京前沿于 2024 年 5 月续租危化品仓库，因时间不超过 1 年，属于短期租赁。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17,964.35(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临建房屋出租	55,045.87	
合计	55,045.8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2,522,411.04	25,603,427.26
股份支付		74,281.07
第三方研发服务费	41,357,176.71	64,109,071.35
折旧和摊销	4,121,596.00	10,194,645.60
试验耗材	1,900,778.91	6,829,686.70
专家咨询费	96,858.44	1,051,642.82
交通差旅费	328,313.20	563,840.83
其他	2,374,030.28	3,500,581.80
合计	72,701,164.58	111,927,177.4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2,701,164.58	111,927,177.43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前沿嘉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	北京	药品销售	100.00		设立
前沿生物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88.36	香港	暂无业务	100.00		设立
上海前沿建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3,400.00	上海	项目管理及建设	100.00		设立
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	10,800.00	成都	药品生产		100.00	设立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山东	10,000.00	德州	药品生产	100.00		设立
四川前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	500.00	成都	暂无业务	100.00		设立
德州前沿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500.00	德州	暂无业务	100.00		设立
南京康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100.00	南京	检测服务	100.00		设立
南京前沿通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	1,000.00	南京	药品进出口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85,415,037.41			4,801,608.10		80,613,429.31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29,300,000.00	6,800,000.00				36,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期应付款	214,630,300.00	1,000,000.00				215,630,3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29,345,337.41	7,800,000.00		4,801,608.10		332,343,729.31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4,801,608.10	4,552,742.76
与收益相关	1,879,729.68	1,582,590.76
合计	6,681,337.78	6,135,333.52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①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币、欧元、瑞士法郎有关，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交易及境外经营的业绩均构成影响。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汇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a) 本集团于年末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美元	83,220.36	593,094.86	54,586.60	386,620.51
—港币	561,928.65	512,861.04	600,080.50	543,804.95
—欧元	0.48	3.68	0.48	3.77
应付账款				
—美元	178,338.64	1,270,983.82	385,881.53	2,733,083.12
其他应付款				
—美元	200,215.42	1,426,895.25	30,137.55	213,455.23
短期借款				

—瑞士法郎	4,150,000.00	32,980,465.00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				
—美元	-295,333.70	-2,104,784.21	-361,432.48	-2,559,917.84
—港币	561,928.65	512,861.04	600,080.50	543,804.95
—欧元	0.48	3.68	0.48	3.77
—瑞士法郎	-4,150,000.00	-32,980,465.00		

(b)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项目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24年上半年	2023年	2024年上半年	2023年
港币	0.9088	0.8998	0.9127	0.9062
美元	7.1074	7.0237	7.1268	7.0827
欧元	7.6927	7.6411	7.6617	7.8592
瑞士法郎	7.9946	7.8957	7.9471	8.4184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升值 5%	105,239.21	105,239.21	127,995.89	127,995.89
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贬值 5%	-105,239.21	-105,239.21	-127,995.89	-127,995.89
人民币对港币汇率升值 5%	-25,643.05	-25,643.05	-27,190.25	-27,190.25
人民币对港币汇率贬值 5%	25,643.05	25,643.05	27,190.25	27,190.25
人民币对欧元汇率升值 5%	-0.18	-0.18	-0.19	-0.19
人民币对欧元汇率贬值 5%	0.18	0.18	0.19	0.19
人民币对瑞士法郎汇率升值 5%	1,649,023.25	1,649,023.25		
人民币对瑞士法郎汇率贬值 5%	-1,649,023.25	-1,649,023.25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②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大额存单、长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集团并未以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本集团于年末持有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如下：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25%-1.35%	211,700,000.00	1.40%-1.92%	16,504,292.00
—大额存单	2.35%	51,098,100.00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0%-5.15%	-212,962,095.03	3.30%-5.15%	-198,958,856.34
—租赁负债			4.75%	-169,537.84
—短期借款	1.80%-3.30%	-268,915,116.01	2.57%-4.30%	-202,299,231.94
合计		-219,079,111.04		-384,923,334.12

本集团于年末持有的浮动利率金融工具如下：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0.20%-1.35%	162,839,908.66	0.20%-1.27%	510,155,227.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11.40%	483,816,828.77	0.50%-2.98%	415,057,402.8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合计		646,656,737.43		925,212,629.91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于2024年6月30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增加100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增加和净亏损减少人民币6,466,567.37元（2023年：人民币9,252,126.30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亏损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确认的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和理财产品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为1至4个月。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五、11。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5，附注七、9。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取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取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于2024年06月30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年以内或实时偿还	1-2年	2-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268,915,116.01			

应付账款	26,734,487.68			
其他应付款	24,100,636.3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8,596,507.7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85,892.9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832,483.07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11,420,000.00	
长期应付款（含利息）		16,727,211.24		215,630,300.00
租赁负债（含利息）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年以内或实时偿还	1-2年	2-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202,299,231.94			
应付账款	17,435,238.06			
其他应付款	23,052,308.9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4,059,415.7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04,178.6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723,900.32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11,420,000.00	
长期应付款（含利息）		16,351,361.68		214,630,300.00
租赁负债（含利息）		169,537.84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理财产品		483,816,828.77		483,816,828.77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83,816,828.77		483,816,828.77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除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 DONGXIE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70.70	604.0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期权的公允价值是根据二项式点阵模型进行估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进行估计。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07,036,597.69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42,949,827.03	75,568,960.07
已授权未定约		
-机器设备		
-在建工程	20,107,537.07	55,939,129.03
合计	63,057,364.10	131,508,089.10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处置重要的子公司	为聚焦主业发展、优化资源配置，公司拟在保障多肽原料药产能供应的前提下转让前沿建瓴的控股权，以提升资产运营效率及可持续经营能力。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与西藏多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达成投资意向，拟将前沿建瓴 70%股权转让给多瑞医药或其控制的主体，并签订了《投资意向协议》。	/	本次签署的意向协议为交易各方对本次交易进行初步商洽后达成的意向性协议，交易方案及对价尚需对标的公司进行全面的财务审计、资产评估工作后由双方协商确定，暂无法估算本次交易对公司本年度以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具体影响。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本集团的经营及策略均以一整个体运行，向主要营运决策者提供的财务资料并无载有各项经营活动的损益资料。因此，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仅有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无需编制分部报告。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 至 30 天（含 30 天）	2,981,271.51	32,804,883.60
31 至 90 天（含 90 天）	15,520,754.20	9,726,088.88
91 天至 1 年（含 1 年）	30,080,571.65	25,629,302.16
1 年以内小计	48,582,597.36	68,160,274.64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32,484.00
合计	48,582,597.36	68,392,758.6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582,597.36	100.00	3,641,327.73	7.50	44,941,269.63	68,392,758.64	100.00	4,042,297.80	5.91	64,350,460.84
其中：										
组合 1 第三方组合	45,664,290.19	93.99	3,641,327.73	7.97	42,022,962.46	67,051,078.94	98.04	4,042,297.80	6.03	63,008,781.14
组合 2 并表关联方组合	2,918,307.17	6.01			2,918,307.17	1,341,679.70	1.96			1,341,679.70
合计	48,582,597.36	/	3,641,327.73	/	44,941,269.63	68,392,758.64	/	4,042,297.80	/	64,350,460.8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 第三方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第三方组合	45,664,290.19	3,641,327.73	7.97
合计	45,664,290.19	3,641,327.73	7.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逾期天数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客户群的损失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不同的客户群没有进一步区分。

项目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	4.66	19,816,482.43	923,468.15
逾期 1 年以内	10.51	25,847,807.76	2,717,859.58
逾期 1-2 年			
合计	—	45,664,290.19	3,641,327.73

注：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过去期间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042,297.80			4,042,297.8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400,970.07			400,970.0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3,641,327.73			3,641,327.7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4,042,297.80		400,970.07			3,641,327.73
合计	4,042,297.80		400,970.07			3,641,327.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3,233,404.97		23,233,404.97	50.88	2,442,958.91
客户二	6,241,964.10		6,241,964.10	13.67	290,881.85
客户三	2,579,305.48		2,579,305.48	5.65	271,210.24
客户四	2,456,739.97		2,456,739.97	5.38	114,486.57
客户五	1,827,382.96		1,827,382.96	4.00	85,157.90
合计	36,338,797.48		36,338,797.48	79.58	3,204,695.4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8,396,644.59	18,428,179.1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40,583,345.90	414,051,006.09
合计	458,979,990.49	432,479,185.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关联方借款	18,396,644.59	18,428,179.11
合计	18,396,644.59	18,428,179.11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30 天(含 30 天)	1,995,735.32	3,332,986.28
31-90 天(含 90 天)	17,403,779.33	19,585,505.64
91 天-1 年(含 1 年)	52,300,763.81	90,347,330.36
1 年以内小计	71,700,278.46	113,265,822.28
1 至 2 年	131,071,167.97	107,382,970.11
2 至 3 年	59,128,531.75	91,378,187.08
3 年以上	178,752,103.29	102,041,679.21
合计	440,652,081.47	414,068,658.68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079,711.48	3,051.90
押金	206,743.50	206,743.50
往来款	315,000.00	30,043.3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39,050,626.49	413,828,819.98
合计	440,652,081.47	414,068,658.68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7,652.59			17,652.5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1,082.98			51,082.9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68,735.57			68,735.5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7,652.59	51,082.98				68,735.57
合计	17,652.59	51,082.98				68,735.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供应商一	179,900,000.00	40.8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借款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供应商二	112,700,000.00	25.5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借款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供应商三	93,700,500.00	21.2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借款	1年以内, 3年以上	
供应商四	41,829,749.86	9.49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借款及代垫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供应商五	4,414,850.51	1.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借款及代垫	1年以内, 3年以上	
合计	432,545,100.37	98.16	/	/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6,152,252.74		86,152,252.74	86,152,252.74		86,152,252.7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86,152,252.74		86,152,252.74	86,152,252.74		86,152,252.7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前沿建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2,268,662.74		16,000,000.00	66,268,662.74		
北京前沿嘉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前沿生物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883,590.00			883,590.00		
南京前沿通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合计	86,152,252.74	16,000,000.00	16,000,000.00	86,152,252.7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418,274.75	34,341,522.64	40,256,869.69	36,740,130.56
其他业务	1,525,041.05	539,703.61	793,774.55	681,519.31
合计	45,943,315.80	34,881,226.25	41,050,644.24	37,421,649.8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艾可宁®	44,440,226.20	34,367,166.02
其他	1,503,089.60	514,060.2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45,943,315.80	34,881,226.25
国外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1,578,249.52	586,157.82
经销	44,365,066.28	34,295,068.43
合计	45,943,315.80	34,881,226.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010,656.22	8,644,914.84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8,010,656.22	8,644,914.84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798.64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381,988.10	主要为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864,684.93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9,767.99	主要为捐赠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9,349.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5,315,053.3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71	-0.43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2	-0.47	-0.4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DONG XIE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